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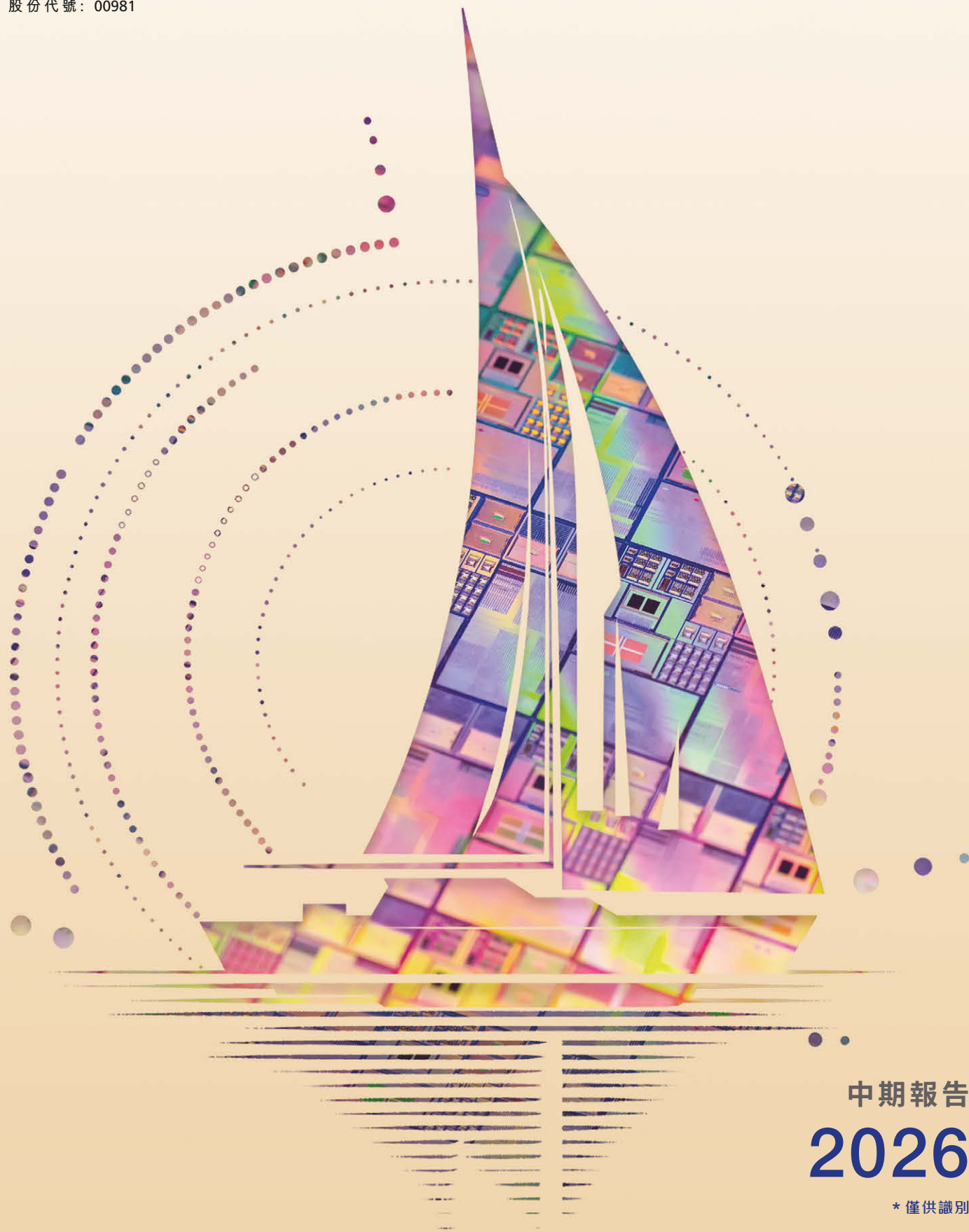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981



中期報告

2026

* 僅供識別

目錄

2	第一節 釋義
3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6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1	第四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26	第五節 重要事項
45	第六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51	第七節 財務報告





前瞻性陳述的風險聲明

本報告可能載有(除歷史數據外)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乃根據中芯國際對未來事件或績效的現行假設、期望、信念、計劃、目標及預測而作出。中芯國際使用包括(但不限於)「相信」、「預期」、「打算」、「估計」、「預計」、「預測」、「指標」、「展望」、「繼續」、「應該」、「或許」、「尋求」、「應當」、「計劃」、「可能」、「願景」、「目標」、「旨在」、「渴望」、「目的」、「預定」、「前景」和其他類似的表述，以識別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乃反映中芯國際高級管理層根據最佳判斷作出的估計，存在重大已知及未知的風險、不確定性以及可能導致中芯國際實際業績、財務狀況或經營結果與前瞻性陳述所載數據有重大差異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與半導體行業週期及市場情況有關風險、半導體行業的激烈競爭、中芯國際客戶能否及時接收晶圓產品、能否及時引進新技術、中芯國際量產新產品的能力、半導體代工服務供求情況、設備、零備件、原材料、軟件及服務支持短缺、來自未決訴訟的命令或判決、半導體行業常見的知識產權訴訟、宏觀經濟狀況、貨幣匯率波動及地緣政治風險。



第一節 釋義

在本報告書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如下含義：

常用詞語釋義

本公司、公司或中芯國際	指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中芯上海	指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上海)有限公司
中芯北京	指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北京)有限公司
中芯天津	指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天津)有限公司
中芯深圳	指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深圳)有限公司
中芯北方	指	中芯北方集成電路製造(北京)有限公司
中芯南方	指	中芯南方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中芯京城	指	中芯京城集成電路製造(北京)有限公司
中芯東方	指	中芯東方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中芯西青	指	中芯西青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信科	指	中國信息通信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大唐控股	指	大唐電信科技產業控股有限公司
大唐香港	指	大唐控股(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國家集成電路基金	指	國家集成電路產業投資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國家集成電路基金二期	指	國家集成電路產業投資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鑫芯香港	指	鑫芯(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上交所科創板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科創板上市規則》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股票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企業會計準則	指	中國財政部頒佈的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普通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4美元的普通股
A股	指	本公司在上交所科創板發行的普通股
港股	指	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發行的普通股
報告期或本期	指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上年同期或上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除另有指明外，本報告所述的硅晶圓數量均以折合8吋標準邏輯為單位。折合8吋標準邏輯數量等於12吋標準邏輯數量乘2.25。

本報告中的財務資料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編製。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一、公司基本情況

公司的中文名稱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簡稱	中芯國際
公司的外文名稱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公司的外文名稱縮寫	SMI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註)	劉訓峰
《香港上市規則》之授權代表	劉訓峰、郭光莉
董事會秘書／公司秘書	郭光莉
公司註冊地址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公司辦公地址	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張江路18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一期29樓
公司辦公地址的郵政編碼	201203
公司網址	https://www.smics.com/
電子信箱	ir@smics.com
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A股股票的託管機構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中國結算」)
附註：公司註冊地在開曼群島，無法定代表人，公司董事長為劉訓峰。	

二、聯繫人和聯繫方式

	董事會秘書(信息披露境內代表)	證券事務代表
姓名	郭光莉	溫捷涵
聯繫地址	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張江路18號	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張江路18號
電話	021-20812800	021-20812800
電子信箱	ir@smics.com	ir@smics.com

三、信息披露及備置地點

公司選定的信息披露媒體名稱及網址	《上海證券報》(https://www.cnstock.com) 《中國證券報》(https://www.cs.com.cn) 《證券時報》(https://www.stcn.com)及 《證券日報》(http://www.zqrb.cn)
公司披露半年度報告的上海證券交易所網址	https://www.sse.com.cn
公司披露半年度報告的香港聯交所網址	https://www.hkexnews.hk
公司半年度報告備置地地點	董事會事務辦公室，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張江路18號

四、公司股票

股票種類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塊	股票簡稱	股票代碼
A股	上交所科創板	中芯國際	688981
港股	香港聯交所主板	中芯國際	00981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五、公司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一) 主要會計數據

千美元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06/30/26	06/30/25	06/30/26較 06/30/25(%)
收入	5,511,075	4,456,267	23.7
除稅前利潤	1,065,417	509,678	109.0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期內利潤	676,645	320,522	111.1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扣除非經常性損益的期內利潤	433,383	265,490	63.2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207,101	909,257	252.7
息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EBITDA」)	3,544,550	2,421,213	46.4

於以下日期			
	06/30/26	12/31/25	06/30/26較 12/31/25(%)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權益	25,149,484	21,439,670	17.3
總資產	57,199,950	52,271,308	9.4

(二) 主要財務指標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06/30/26	06/30/25	06/30/26較 06/30/25(%)
毛利率	22.9%	21.4%	增加1.5個百分點
淨利率	17.5%	10.5%	增加7.0個百分點
EBITDA利潤率	64.3%	54.3%	增加10.0個百分點
基本每股收益	0.08美元	0.04美元	100.0
攤薄每股收益	0.08美元	0.04美元	100.0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基本每股收益	0.05美元	0.03美元	66.7
加權平均權益報酬率 ⁽¹⁾	3.1%	1.5%	增加1.6個百分點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加權平均權益報酬率 ⁽²⁾	2.0%	1.3%	增加0.7個百分點
研發投入佔收入的比例	7.2%	7.4%	減少0.2個百分點

附註：

(1) 加權平均權益報酬率=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期內利潤／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加權平均權益

(2)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加權平均權益報酬率=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扣除非經常性損益的期內利潤／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加權平均權益

除稅前利潤、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期內利潤、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扣除非經常性損益的期內利潤及EBITDA的增加，主要是由於本期晶圓銷量增加、平均售價上升及產品組合變動所致。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增加，主要是由於本期銷售商品收到的現金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攤薄每股收益和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基本每股收益的增加，主要是由於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期內利潤增加所致。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六、境內外會計準則下會計數據差異

(一) 同時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與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披露的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期內利潤和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權益差異情況

千美元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期內利潤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權益 於以下日期	
	06/30/26	06/30/25	06/30/26	12/31/25
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649,453	319,419	25,149,484	21,439,670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調整的項目及金額：				
聯營企業股權被動稀釋 ^(註)	27,192	1,103	—	—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676,645	320,522	25,149,484	21,439,670

附註：在企業會計準則下，聯營及合營企業被動稀釋產生的影響，應調整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同時確認資本公積。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將聯營及合營企業被動稀釋產生的影響調整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並計入當期損益。

七、非經常性損益項目和金額

千美元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06/30/26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分類為持有待售資產的收益	3,593
政府資金	20,255
變動計入損益的公允價值計量項目收益淨額	40,826
其他非經常性損益項目	248,412
	313,086
所得稅影響額	(64,140)
少數股東權益影響額(稅後)	(5,684)
合計	243,262

千美元

其他非經常性損益項目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06/30/26
應佔聯營企業與合營企業之變動計入損益的公允價值計量項目收益淨額	218,993
聯營企業股權被動稀釋	27,192
其他	2,227

八、EBITDA

千美元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06/30/26	06/30/25
期內利潤	964,131	470,103
財務費用	179,273	167,155
折舊及攤銷	2,299,860	1,744,380
所得稅開支	101,286	39,575
EBITDA ⁽²⁾⁽³⁾	3,544,550	2,421,213
EBITDA利潤率 ⁽¹⁾⁽²⁾⁽³⁾	64.3%	54.3%

附註：

- (1) EBITDA利潤率=EBITDA／收入
- (2) EBITDA及EBITDA利潤率是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項目，未必能夠與其他公司所呈報類似計量項目作比較。
- (3) EBITDA及EBITDA利潤率排除了不同資本結構、折舊政策和稅負的影響，為報告閱讀者提供了公司核心盈利能力及現金流狀況的信息。

EBITDA和EBITDA利潤率增加主要是由於本期晶圓銷量增加、平均售價上升及產品組合變動所致。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報告期內公司所屬行業及主營業務情況說明

(一) 主要業務、主要產品或服務情況

中芯國際是世界領先的集成電路晶圓代工企業之一，也是中國大陸集成電路製造業領導者，擁有領先的工藝製造能力、產能優勢、服務配套，向全球客戶提供8吋和12吋晶圓代工與技術服務。

除集成電路晶圓代工外，集團亦致力於打造平台式的生態服務模式，為客戶提供設計服務與IP支持、光掩模製造等一站式配套服務，並促進集成電路產業鏈的上下游協同，與產業鏈中各環節的合作夥伴一同為客戶提供全方位的集成電路解決方案。

(二) 主要經營模式

1. 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從事基於多種技術節點和技術平台的集成電路晶圓代工業務，並提供設計服務與IP支持、光掩模製造等配套服務。

2. 研發模式

公司具備完整、高效的創新機制，完善的研發流程管理制度和專業的研發團隊，推進應用平台的研發，進一步夯實技術基礎，構建技術壁壘。公司的研發流程主要包括七個階段，即項目選擇、可行性評估、項目立項、技術開發、技術驗證、產品驗證和產品投產，每個階段均有嚴格的審批流程，從而確保研發項目的成功轉化。

3. 採購模式

公司主要向供應商採購集成電路晶圓代工及配套服務所需的物料、零備件、設備、軟件及技術服務等。為提高生產效率、加強成本控制，公司建立了採購管理體系。公司擁有成熟的供應商管理體系與較為完善的供應鏈安全體系，建立了供應商准入機制、供應商考核與評價機制及供應商能力發展與提升機制，在與主要供應商保持長期合作關係的同時，兼顧新供應商的導入與培養，加強供應鏈的穩定與安全。

4. 生產模式

公司按市場需求規劃產能，並按計劃進行投產，具體如下：

- (1) 小批量試產：客戶按照公司提供的設計規則進行產品設計。設計完成後，公司根據客戶的產品要求進行小批量試產。
- (2) 風險量產：小批量試產後的樣品經封裝測試、功能驗證等環節，如符合市場要求，則進入風險量產階段。風險量產階段主要包括產品良率提升、生產工藝能力提升、生產產能拓展等。
- (3) 批量生產：風險量產階段完成且上述各項交付指標達標後，進入批量生產階段。在批量生產階段，銷售部門與客戶確認採購訂單量，生產計劃部門根據客戶訂單需求安排生產、跟蹤生產進度並向客戶提供生產進度報告。

5. 營銷及銷售模式

公司採用多種營銷方式，積極通過各種渠道拓展客戶。在與客戶建立合作關係後，公司與客戶直接溝通並制定符合其需求的解決方案。

公司通過市場研究，主動聯繫並拜訪目標客戶，推介與客戶匹配的工藝和服務，進而展開一系列的客戶拓展活動。公司通過與設計服務公司、IP供應商、EDA廠商、封裝測試廠商、行業協會及各集成電路產業促進中心合作，與客戶建立合作關係。公司通過主辦技術研討會等活動或參與半導體行業各種專業會展、峰會、論壇進行推廣活動並獲取客戶。部分客戶通過公司網站、口碑傳播等公開渠道聯繫公司尋求直接合作。公司銷售團隊與客戶簽訂訂單，並根據訂單要求提供集成電路晶圓代工以及相關配套服務，製造完成的產品最終將被發貨至客戶或其指定的下游封裝、測試廠商。

公司結合市場供需情況、上下游發展狀況、公司主營業務、主要產品、核心技術、自身發展階段等因素，形成了目前的晶圓代工模式。報告期內，上述經營模式的關鍵因素未發生重大變化。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三) 所處行業情況

1. 行業的發展階段、基本特點、主要技術門檻

2026年上半年，全球AI基建與數據中心建設持續提速，大模型算力需求集中釋放，算力芯片、高端存儲芯片同步迎來量價齊升的上行週期，帶動全球半導體產業產值大幅增長，產業鏈上下游協同配套能力持續優化。但受區域戰爭、地緣政治等多因素影響，部分半導體相關原材料價格攀升，存儲芯片產能持續向AI領域傾斜，消費類存儲芯片供應受到擠壓。受其影響，消費電子、智能手機、個人電腦等產品成本上漲，終端出貨持續走弱。汽車電子及工控領域受智能駕駛及工業自動化需求增加持續回暖，在地化生產需求大幅提升，本土晶圓廠產品通過車規認證並實現逐步替代。

從產業格局來看，晶圓代工環節持續凸顯戰略價值。算力芯片領域，邏輯運算類芯片需求爆發式增長，推動設計工具、工藝制程與異構封裝技術持續迭代，構築起涵蓋IP核、EDA工具鏈、工藝制程的全方位技術壁壘；消費電子領域終端出貨下滑，低端SoC、圖像傳感器、顯示驅動芯片競爭加劇，依靠性價比競爭存量市場份額；汽車電子與工控領域壁壘持續加固，芯片競爭格局高度集中，中國半導體公司在模擬芯片、圖像傳感器及功率器件已實現批量導入，但域控SoC、MCU芯片仍由海外半導體公司主導。

從地域發展情況來看，全球供應鏈體系正經歷多維度的適應性變革和區域化重構，中國本土產業鏈布局成為戰略重點。中國大陸集成電路產業在高端設備、關鍵原材料及零部件、IC設計能力、工藝開發、封裝等關鍵環節仍具備較大成長空間，產業鏈在地化轉移繼續走強，更多的晶圓代工需求回流中國大陸。

晶圓代工行業作為半導體產業鏈的核心環節，技術壁壘、人才儲備、持續資本投入，形成了較高的准入門檻。該領域的競爭焦點集中在納米尺度工藝精度控制、新型半導體材料開發應用以及超大規模製造系統的協同優化能力。全球領先企業維持較高的研發投入強度，持續鞏固技術優勢，著力構築產業壁壘，而本土企業正通過產業鏈協同突破，快速填補市場空白。

2. 公司所處的行業地位分析及其變化情況

中芯國際是世界領先的集成電路晶圓代工企業之一，也是中國大陸集成電路製造業領導者，擁有領先的工藝製造能力、產能優勢、服務配套。根據全球各純晶圓代工企業最新公佈的2025年銷售額情況，中芯國際位居全球第二，在中國大陸企業中排名第一。

3. 報告期內新技術、新產業、新業態、新模式的发展情況和未來發展趨勢

近年來，晶圓代工企業多以技術領先性、平台多樣性、性能差異化作為吸引客戶的核心優勢。隨著市場需求更趨多元化，企業在縱向追求更小的晶體管結構的同時，也更注重利用量產工藝節點的性能基礎開展橫向的衍生平台建設，以滿足龐大的終端市場的差異化需求。

與此同時，各類新型封裝，設計服務以及光掩模等技術持續突破，為晶圓代工技術迭代賦能。在新型封裝技術領域，各類形式的系統性解決方案有效地突破了晶體管線寬極限並進一步提高了多芯片集成的融合度；在設計服務領域，DTCO(Design Technology Co-Optimization，設計工藝協同優化)對具體設計和工藝匹配做評估和調整，有效地降低了半導體工藝開發的成本和使用風險；光掩模作為集成電路製造產業鏈上的核心關鍵工具，其掩模工藝和介質材料不斷進化，進一步提升設計圖形光刻的工藝表現。

伴隨全球行業格局的變化，晶圓代工企業在專注自身工藝技術與平台建設的同時，也愈加重視產業生態布局，其產能規模效應和在地化的產業鏈協同能力已成為客戶衡量供應鏈穩定性和完整性的重要因素之一。

從未來發展趨勢看，晶圓代工企業通過持續拓展產能規模、新工藝研發，加強產業鏈協同等方式不斷強化資本、技術和行業生態壁壘，少數企業佔據市場主導地位的業態將長期存在，行業頭部效應將愈加明顯。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內，人工智能配套芯片需求旺盛，海外訂單回流，在地化製造繼續加強，公司在手訂單充足。在供不應求的產品類別，公司與客戶協商上調定價，漲價效應逐步顯現；加之部分客戶顧慮後續外部環境不確定性可能帶來供應不足或繼續推高供應鏈價格，提拉部分產品備貨。

全球宏觀環境面臨的諸多不確定性，對供應鏈成本、穩定性、市場預期等帶來持續挑戰。延續這些年的經驗積累，我們持續強化供應鏈韌性管理，多渠道採購，盡最大努力降低影響。同時，公司緊密跟蹤客戶需求，靈活調配資源，加快產品響應速度，確保在複雜環境中依然能保持高質量的交付。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收入5,511.1百萬美元，同比增加23.7%。其中，晶圓代工業務收入為5,196.8百萬美元，同比增加22.9%。

三、報告期內核心競爭力分析

（一）核心競爭力分析

報告期內，公司在核心競爭力方面繼續強化：

1. 研發平台優勢

公司的研發中心根據總體戰略，以客戶需求為導向，持續提升工藝研發和創新能力、強化平台建設、升級產品性能。研發項目在初期即充分對標產品的技術要求，有效利用研發資源、確保產出質量與可靠性、積極縮短研發到量產的週期、滿足市場對產品創新與快速迭代的需求，力爭為公司提供新的業務增長點。

2. 研發團隊優勢

公司通過多年集成電路研發實踐，組建了高素質的核心管理團隊和專業化的骨幹研發隊伍。研發隊伍的骨幹成員由資深專家組成，擁有在行業內多年的研發和管理經驗。

3. 豐富產品平台和知名品牌優勢

公司多年來長期專注於集成電路工藝技術的開發，向全球客戶提供8吋和12吋晶圓代工與技術服務，應用於不同工藝技術平台，具備邏輯電路、電源／模擬、高壓顯示驅動、嵌入式非易失性存儲、獨立式非易失性存儲、混合信號／射頻、圖像傳感器等多個技術平台的量產能力，可為客戶提供智能手機、電腦與平板、消費電子、互聯與可穿戴、工業與汽車等不同領域集成電路晶圓代工及配套服務。通過長期與境內外知名客戶的合作，形成了明顯的品牌效應，獲得了良好的行業認知度。

4. 完善的知識產權體系

公司在集成電路領域內積累了眾多核心技術，形成了完善的知識產權體系。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累計獲得授權專利共14,784件，其中發明專利12,891件。此外，公司累計登記集成電路布圖設計94件。

5. 國際化及產業鏈佈局

公司基於國際化運營的理念，為全球客戶服務。公司組建了國際化的管理團隊與人才隊伍，建立了輻射全球的服務基地與運營網絡，在美國、歐洲、日本和中國台灣設立了市場推廣辦公室，以便更好地拓展市場，快速響應來自客戶的需求。公司高度重視與集成電路產業鏈的上下游企業的合作，積極提升產業鏈整合與佈局的能力，構建緊密的集成電路產業生態，為客戶提供全方位、一體化的集成電路解決方案。

6. 完善的質量、職業健康、安全和環保體系

公司不斷擴展質量管控的廣度和深度，建立了全面完善的質量控制系統。目前，公司已經獲得了信息安全管理體系認證ISO 27001，質量管理體系認證ISO 9001，環境管理體系認證ISO 14001，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認證ISO 45001，汽車供應鏈質量管理體系認證IATF 16949，通信行業質量管理體系認證TL 9000，有害物質過程管理體系QC 080000，溫室氣體排放盤查認證ISO 14064，能源管理體系認證ISO 50001，道路車輛功能安全認證ISO 26262等諸多認證。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 核心技術與研發進展

1. 核心技術及其先進性以及報告期內的變化情況

中芯國際擁有全方位一體化的集成電路晶圓代工核心技術體系，快速有效地幫助客戶實現新產品的導入驗證到穩定量產。中芯國際成功開發了8吋和12吋的多種技術平台，為客戶提供「一站式」晶圓代工和技術服務。

2026年上半年，多個平台項目開發按計劃進行，詳情請參閱下述在研項目情況。

2. 報告期內獲得的研發成果

報告期內獲得的知識產權列表：

	本期新增		累計數量	
	申請數	獲得數	申請數	獲得數
發明專利	160	270	18,666	12,891
實用新型專利	—	3	1,897	1,893
布圖設計	—	—	94	94
合計	160	273	20,657	14,878

3. 研發投入情況表

千美元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06/30/26	06/30/25	06/30/25較 06/30/25(%)
費用化研發投入	395,619	330,811	19.6
研發投入合計	395,619	330,811	19.6
研發投入總額佔收入比例(%)	7.2	7.4	減少0.2個百分點

4. 在研項目情況

序號	項目名稱	進展或階段性成果	擬達到目標	技術水平	具體應用前景
1	28納米超低漏電平台研發項目	技術平台已經發佈多款基礎IP和各種接口類IP，導入多家客戶在多種應用市場的不同產品，整體進入到一定規模的量產階段。	進一步完善平台IP佈局和拓寬應用市場。工藝迭代優化提升平台速度，降低漏電水平，兼顧低漏電和低功耗兩大類產品需求，並實現批量生產。	中國大陸領先	主要應用於各類物聯網、移動通訊等行業，以滿足智能手機、數字電視、機頂盒、圖像處理等產品需求。
2	28納米嵌入式閃存工藝平台研發項目	完成新一輪工藝優化，器件性能均能提升到業界一流水平，模型和PDK正在進行中。	完成平台開發，推出模型和PDK、佈局IP，實現批量生產，填補在高端MCU領域的市場空白。	中國大陸領先	主要應用於車載域控、ADAS等需要快速響應、低功耗、大存儲容量的高端MCU場景。
3	65納米射頻絕緣體上硅工藝平台持續研發項目	已導入多家客戶的多類產品驗證成功，進入到量產階段。	新一代平台繼續提升性能至業界一流水平，完成更多客戶的新產品導入，並實現批量生產。	中國大陸領先	主要應用於智能手機、WIFI等射頻前端模組中的射頻芯片。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序號	項目名稱	進展或階段性成果	擬達到目標	技術水平	具體應用前景
4	90納米BCD工藝平台持續研發項目	低壓新一代平台已實現性能指標的大幅提升，進入到產品驗證階段。中壓平台已導入多顆不同電壓檔位、不同應用市場的產品進行驗證。	中壓平台技術完成更多客戶新產品導入，並實現批量生產。低壓平台新一代技術進一步提升性能，持續豐富器件種類，提供更有競爭力的技術平台。	中國大陸領先	主要應用於智能化電源管理、音頻放大器、智能電機驅動和車用芯片。
5	8吋BCD和模擬技術平台持續研發項目	新一代汽車電子系統BCD平台已進入風險量產階段；發佈新一代模擬技術平台PDK；SOI BCD平台PDK製作中。	持續開發新的BCD工藝平台和迭代提升既有平台性能，推出PDK並實現產品導入和批量生產。不斷提升汽車電子技術平台的廣度和深度。	中國大陸領先	主要應用於模擬、電源管理、工業應用、車用芯片等。
6	0.18微米嵌入式存儲工藝車用平台研發項目	新一代汽車電子系統嵌入式存儲技術PDK已發佈，嵌入式IP可靠性驗證進行中。	完成平台開發和可靠性驗證，推出模型和PDK、佈局IP，導入產品和實現批量生產。	中國大陸領先	主要應用於工業應用、車用芯片等。
7	中大尺寸高壓顯示驅動工藝平台持續研發項目	新一代大尺寸顯示驅動平台PDK交付完成，新產品導入中。	持續開發新的器件和技術平台，推出PDK，產品導入和實現批量生產。不斷提升在中大尺寸顯示領域的市場佔比。	中國大陸領先	主要應用於中大尺寸屏幕顯示驅動芯片和車載屏幕顯示驅動芯片。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 研發人員情況

基本情況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06/30/26	06/30/25
本集團研發人員的數量(人)	2,420	2,290
研發人員數量佔本集團員工總人數的比例(%)	11.9	12.0
研發人員薪酬合計(千美元)	83,928	73,754
研發人員平均薪酬(千美元)	35	32

研發人員學歷結構

學歷結構類別	學歷結構人數
博士研究生	502
碩士研究生	1,336
本科及以下	582

研發人員年齡結構

年齡結構類別	年齡結構人數
30歲以下(不含30歲)	964
30-40歲(不含40歲)	1,064
40-50歲(不含50歲)	358
50歲及以上	34

四、風險因素

集成電路行業面臨多變的宏觀環境和不確定性因素，公司堅持以穩中求進為總基調，可持續發展為基礎，服務客戶和提升核心競爭力為目標，更好統籌安全與發展，盡最大努力降低各類風險因素給公司帶來的影響。

(一) 核心競爭力風險

1. 研發與技術升級迭代風險

公司所處的集成電路晶圓代工行業屬於技術密集型行業，涉及數十種科學技術及工程領域學科知識的綜合應用，具有工藝技術迭代快、資金投入大、研發週期長等特點。集成電路晶圓代工的技術含量較高，從前期技術論證到後期持續研發實踐需要較長週期。如果公司未來不能緊跟行業需求、正確把握研發方向，可能導致工藝技術定位偏差。新工藝的研發過程也較為複雜，耗時較長且成本較高，存在不確定性。此外，豐富的終端應用場景決定了各細分領域芯片產品的主流技術節點與工藝存在差異，相應市場需求變化較快。

公司堅持自主研發的道路並進一步鞏固自主化核心知識產權，通過市場與研發協同規劃技術路線，使得公司的工藝和技術平台更加匹配市場需求並保持競爭力，並持續投入資源引進人才。

如果公司未來技術研發的投入不足，不能支撐技術升級的需要，可能導致公司技術被趕超或替代，進而對公司的持續競爭力產生不利影響；或不能及時推出契合市場需求且具備成本效益的技術平台，技術迭代大幅落後於產品應用的工藝要求，可能削弱公司競爭力和市場份額，進而對公司長期發展造成不利影響。

2. 技術人才短缺或流失風險

集成電路晶圓代工行業亦屬於人才密集型行業。集成電路晶圓代工涉及上千道工藝、數十門專業學科知識的融合，且各環節的工藝配合和誤差控制要求極高，不僅需要相關人才具備紮實的專業知識和長期的技術沉澱，也需要相關人才具備很強的綜合能力和經驗積累。

公司多年來一直高度重視人力資源的科學管理，制定了較為合理的人才政策及薪酬管理體系，針對優秀人才實施了包括股權激勵在內的多項激勵措施，對穩定和吸引技術人才起到了積極作用。

近年來，集成電路企業數量高速增長，行業優秀技術人才的供給出現了較大缺口，人才爭奪激烈。如果公司有大量優秀的技術人才離職，而公司無法在短期內招聘到或培養出經驗豐富的技術人才，可能對公司的持續競爭力產生不利影響。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 技術洩密風險

技術是集成電路晶圓代工行業的核心競爭力，公司以技術創新為驅動力。

公司十分重視對核心技術的保護工作，制定了包括信息安全保護制度在內的一系列嚴格完善的保密制度，並和相關技術人員簽署了保密協議及競業限制協議，以確保核心技術的保密性。

但由於技術秘密保護措施的局限性、技術人員的流動性及其他不可控因素，公司仍存在核心技術洩密的風險。如上述情況發生，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削弱公司的技術優勢並產生不利影響。

(二) 經營風險

1. 研發與生產持續巨額資金投入風險

集成電路晶圓代工行業屬於資本密集型行業。為不斷升級現有工藝技術平台以保持市場競爭優勢，並保證充足的產能以滿足訂單生產需求，提高核心競爭力，公司需要持續進行巨額的資金投入。

公司通過優化產品組合、提升產能利用率、優化工藝製程等措施，提升整體盈利能力，並在融資渠道方面保持多元化策略。

未來，如果公司不能獲取足夠的經營收益，或者融資受限，導致資金投入減少，可能對公司的競爭優勢產生不利影響。

2. 客戶集中度過高或過低的風險

全球集成電路晶圓代工的下遊行業市場具有集中度較高的特點，而中國集成電路晶圓代工行業的下遊行業市場集中度相對分散。

雖然公司憑借自身的研發實力、產品質量、產能支持、服務響應等優勢，與主要客戶建立了較為穩固的合作關係，但是仍然可能面臨客戶集中度過高或過低風險。

如果未來主要客戶的生產經營發生重大問題，或因客戶散、弱、小，需要公司投入更多銷售、運營和生產成本，可能對公司的業績穩定性、經營效率和持續盈利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3. 供應鏈風險

半導體產業鏈具有全球化分工的特徵，對供應商有較高要求，部分重要原材料、零備件、軟件、核心設備及服務支持等在全球範圍內的合格供應商數量較少。

未來，如果公司的重要原材料、零備件、軟件、核心設備及服務支持等發生供應短缺、延遲交貨、價格大幅上漲，或者供應商所處的國家和／或地區與他國發生貿易摩擦、外交衝突、戰爭等進而影響到相應原材料、零備件、軟件、設備及服務支持等的出口許可、供應或價格上漲，可能會對公司生產經營及持續發展產生不利影響。

(三) 財務風險

1. 業績波動風險

宏觀經濟週期的波動，集成電路行業景氣度變化，境內外客戶的訂單調整，供應鏈的價格波動，廠務、電力、設備驗證等事件造成的非計劃性生產波動等，及持續的資本開支、折舊壓力和研發支出，可能導致公司在一定時期內面臨銷售收入、毛利率和利潤波動等風險。

2. 資產減值風險

作為資本密集型企業，本集團固定資產規模較大。未來，若發生資產市價當期大幅下跌且跌幅明顯高於因時間推移或正常使用而預計的下跌，或公司所處的經濟、技術或者法律等環境以及資產所處的市場在當期或者將在近期發生重大變化，或市場利率或者其他市場投資報酬率在當期已經提高從而影響公司計算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折現率等跡象，可能造成資產使用率不足、終止使用或提前處置，或導致資產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價值而形成減值，對本集團利潤表在當期帶來不利影響。

公司主要客戶為境內外集成電路設計公司及IDM企業，規模較大，信用水平較高，應收賬款回款良好。雖然公司主要客戶目前發生壞賬的可能性較小，但未來如果部分客戶的經營情況發生不利變化，公司仍將面臨應收賬款無法收回而導致的壞賬損失風險。

此外，未來如果市場需求發生變化，使得部分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低於成本，公司將面臨存貨跌價損失增加的風險。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 匯率及利率波動風險

本公司的記賬本位幣為美元，而集團部分交易採用人民幣或歐元、日元等外幣計價，外幣貨幣性項目通過資產負債表日的即期匯率進行折算，從而對匯兌損益產生影響。公司秉持「匯率風險中性」的理念，建立匯率風險管理制度；審慎安排貨幣性資產與負債的貨幣結構；通過各類匯率避險工具對沖匯率波動的影響。但是未來如果境內外經濟環境、政治形勢、貨幣政策等因素發生變化，使得本外幣匯率大幅波動，公司仍將面臨匯兌損失的風險。

本公司的負債結構中包含部分浮動利率計息的債務，相關項目的利息支出可能受到市場利率波動的影響。為了更好地管理利率風險，公司對債務結構中固定利率與浮動利率債務的比例進行合理配置；同時靈活運用利率掉期等金融衍生工具對沖利率波動風險。但是未來如果境內外經濟環境、政治形勢、貨幣政策等因素發生變化，使得市場利率大幅波動，公司仍可能面臨利息支出發生波動的風險。

（四）行業風險

1. 產業政策變化風險

集成電路產業作為信息產業的基礎和核心，是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的戰略性產業。國家陸續出台了包括《國務院關於印發進一步鼓勵軟件產業和集成電路產業發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國發[2011]4號）、《國務院關於印發新時期促進集成電路產業和軟件產業高質量發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國發[2020]8號）在內的一系列政策，從財稅、投融資、研究開發、進出口、人才、知識產權、市場應用、國際合作等方面為集成電路企業提供了更多的支持。未來如果國家相關產業政策出現重大不利變化，將對公司發展產生一定不利影響。

2. 行業競爭風險

從全球範圍來看，晶圓代工市場競爭激烈，公司與全球行業龍頭相比，在技術水準上仍存在一定差距，目前市場佔有率也相對有限。

近年來，芯片產業各類新應用領域持續湧現，疊加廣闊的市場前景、在地化生產需求的提升及較為有利的產業政策，吸引了諸多境內外相關企業在集成電路晶圓代工行業佈局，產能結構或將出現供過於求的局面，並可能導致市場競爭進一步加劇。

未來，如果公司無法及時提供有競爭力的工藝技術和平台，可能面臨客戶流失與定價能力減弱的情況，並對公司的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五）宏觀環境風險

1. 宏觀經濟波動和行業週期性風險

受到全球宏觀經濟的波動、行業景氣度等因素影響，集成電路行業存在一定的週期性。如果宏觀經濟波動較大或長期處於低谷，集成電路行業的市場需求也將隨之受到影響。另外，下游市場需求的波動和低迷亦會導致集成電路產品的需求下降，或由於半導體行業出現投資過熱、重複建設的情況進而導致產能供應在景氣度較低時超過市場需求，進而影響集成電路晶圓代工企業的盈利能力，將可能對公司的經營業績造成一定的影響。

2. 地緣政治風險

隨著地緣政治衝突加劇，國際出口管制態勢趨嚴，美國近年來出台了一系列限制半導體製造設備和限制芯片出口的相關管制政策，一些國家／地區也相繼出台了類似管制措施，給全球半導體市場和芯片供應鏈穩定帶來不確定風險。

公司於2020年被列為美國實體清單主體，且部分關聯公司於2024年被列為美國實體清單「附註5」主體，給公司的供應鏈安全和業務穩定帶來一定挑戰。未來如美國及一些國家／地區對中國的出口管制措施趨於嚴格，例如許可證審批政策進一步收緊，則公司還可能面臨相關受管制設備、原材料、零備件、軟件及服務支持等生產資料供應緊張、客戶合作受阻等風險，進而可能對公司的研發、生產、經營、業務造成不利影響。除上述情況以外，部分投資人可能受限於美國財政部發佈的「非SDN－中國軍事綜合體企業清單」(NS-CMIC清單)的要求，無法購買或出售公司公開發行的證券。

公司將加強宏觀形勢研判，深度剖析國內外半導體行業的動態和演變，梳理出口管制等政策的潛在風險點，積極應對外部經濟及政策環境變化對公司的潛在影響。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六) 法律風險

1. 本公司的治理結構與適用中國境內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的上市公司存在差異的風險

本公司是一家依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設立的公司。根據《國務院辦公廳轉發證監會關於開展創新企業境內發行股票或存託憑證試點若干意見的通知》(國辦發[2018]21號)，試點紅籌企業股權結構、公司治理、運行規範等事項可適用境外註冊地公司法等法律法規規定。本公司作為一家在開曼註冊的紅籌企業，需遵守《開曼群島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規定，並已按照《香港上市規則》和《科創板上市規則》要求完善了公司治理制度和運行規範，對於投資者權益保護的安排總體上不低於境內法律要求，但在某些公司治理事項安排上與註冊在中國境內的一般A股上市公司相比還存在一定差異，詳情請參閱「第四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之「一、公司治理相關情況說明」。

2. 法律法規變化的風險

本公司設立於開曼，子公司設立於中國境內及境外地區，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需要遵守不同國家和地區的法律法規。本公司及子公司註冊地、經營地法律法規如發生變化，可能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的經營管理產生影響。

3. 訴訟仲裁風險

公司所處的集成電路晶圓代工行業是帶動集成電路產業聯動的關鍵環節，客戶、供應商數量眾多。在未來的業務發展過程中，公司不能排除與客戶、供應商等發生訴訟或仲裁，從而耗費公司的人力、物力以及分散管理精力，並承擔敗訴後果的風險，可能會對公司的生產經營造成不利影響。

(七) 信息技術風險

公司重視對核心技術以及客戶信息的保護工作，根據總體戰略規劃，組建安全團隊，制定信息安全政策與目標，構建安全技術方案。

為不斷降低信息技術風險，依託ISO 27001信息安全治理領域的權威標準，進行信息安全治理，做好防毒、防駭和防漏三件大事，形成完整的機密信息技術防控和監控體系。通過強化安全團隊能力、優化多種信息安全技術、提升全體員工安全意识等系統性措施，降低關鍵業務、系統和運營面臨的安全風險，確保合規性並保護公司聲譽。

但由於網絡安全威脅的不可控因素，包括但不限於：0day漏洞、職業化黑客攻擊等，公司仍面臨潛在數據丟失、客戶服務中斷或生產停滯的風險。如上述情況發生，可能在一定程度上使公司的業務及名譽受損。

(八) 火災、爆炸、自然災害與公用設施供應中斷風險

中芯國際在生產過程中使用可燃性、有毒有害化學品，它們可能造成火災、爆炸或影響環境的風險。此外，全球氣候變化或系統性區域地質變化，可能造成極端氣候、極端天氣和破壞性地震等自然災害，可能帶來寒潮、洪水、海嘯、颱風、乾旱和地震等風險，它們可能造成供水、供電、供氣等公用設施供應短缺或中斷風險。

中芯國際致力於維護全面的風險管理系統以保護自然資源、保障人員及資產的安全。針對所有可能的緊急狀況及自然災害，從風險預防、緊急應變、危機管理和營運持續等方面，制定全方位應對計劃及流程，並定期開展救災、人員疏散等應對計劃演練。公司所有已經營運的晶圓廠均已通過環境管理系統(ISO 14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ISO 45001)的驗證，以期將人員傷害、營運中斷及財務衝擊降至最低。

雖然在報告期內，公司的各個製造工廠並沒有因為上述風險對營運帶來影響，但是這些風險依然存在。如上述情況發生，可能在一定程度上造成公司的財產損失、人員傷害、業務中斷及名譽受損。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五、報告期內主要經營情況

2026年上半年本集團實現收入5,511.1百萬美元，實現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期內利潤676.6百萬美元。

(一) 主營業務分析

1. 利潤表及現金流量表相關科目變動分析表

千美元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06/30/26	06/30/25	06/30/26較 06/30/25(%)
收入	5,511,075	4,456,267	23.7
銷售成本	(4,246,832)	(3,500,600)	21.3
毛利	1,264,243	955,667	32.3
研究及開發開支	(395,619)	(330,811)	19.6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23,764)	(24,301)	-2.2
一般及行政開支	(238,170)	(338,211)	-29.6
其他經營收入	171,412	198,646	-13.7
財務收益淨額	14,968	71,699	-79.1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70,123	(1,186)	不適用
應佔聯營企業與合營企業損益	198,355	(21,083)	不適用
所得稅開支	(101,286)	(39,575)	155.9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207,101	909,257	252.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967,839)	(2,887,129)	37.4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972,442	604,271	391.9

(1) 收入

收入由上年同期4,456.3百萬美元上升23.7%至本期5,511.1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本期晶圓銷量增加、平均售價上升及產品組合變動所致。銷售晶圓的數量(折合8吋標準邏輯)由上年同期的4,682千片增加14.9%至本期的5,379千片。平均售價(銷售晶圓收入除以銷售晶圓總數)本期為966美元，上年同期為903美元。

(2)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上年同期3,500.6百萬美元增加21.3%至本期4,246.8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本期晶圓銷量增加、產品組合變動及折舊增加所致。

(3) 毛利

毛利由上年同期955.7百萬美元增加32.3%至本期1,264.2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本期平均單價上升及產品組合變動所致。

(4) 期內經營利潤

期內經營利潤由上年同期460.2百萬美元增加至本期782.0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上文所述的收入、銷售成本及毛利變動，以及下文變動的綜合效應所致：

本期研究及開發開支為395.6百萬美元，上年同期為330.8百萬美元。

本期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為23.8百萬美元，上年同期為24.3百萬美元。

本期一般及行政開支為238.2百萬美元，上年同期為338.2百萬美元。變動主要是由於本期開辦開支減少所致。

本期其他經營收入為171.4百萬美元，上期為198.6百萬美元。

(5) 期內利潤

財務收益淨額包含利息收入、財務費用和外幣匯兌收益。財務收益淨額變動主要是由於本期利息收入減少和利息開支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變動主要是由於本期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收益及聯營企業股權被動稀釋產生的收益增加所致。

應佔聯營企業與合營企業損益變動主要是由於本期對聯營企業投資確認的收益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本期除稅前利潤增加所致。

本集團本期期內利潤964.1百萬美元，上年同期期內利潤470.1百萬美元，增幅為105.1%，變動主要受上文所述因素影響。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 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變動主要是由於本期銷售商品收到的現金增加所致。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變動主要是由於本期股權投資支付的現金增加所致。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變動主要是由於本期收到少數股東資本注資所致。

2. 收入分析

收入按地區分析

以地區分類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06/30/26	06/30/25
中國區	89.6%	84.2%
美國區	8.7%	12.7%
歐亞區	1.7%	3.1%

集成電路晶圓製造代工收入分析

以應用分類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06/30/26	06/30/25
智能手機	17.8%	24.6%
電腦與平板	14.7%	16.2%
消費電子	45.1%	40.8%
互聯與可穿戴	7.0%	8.3%
工業與汽車	15.4%	10.1%

以尺寸分類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06/30/26	06/30/25
8吋晶圓	22.6%	22.9%
12吋晶圓	77.4%	77.1%

3. 流動資金與資本來源

(1) 債務情況

千美元

	於以下日期	
	06/30/26	12/31/25
借款	14,017,712	12,587,850
租賃負債	1,245	8,331
有息債務總額	14,018,957	12,596,181
減：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216,015	5,872,5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流動部分 ⁽¹⁾	85,206	380,857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²⁾	5,555,394	5,682,865
淨債務	162,342	659,959

附註：

(1) 主要包含銀行結構性存款和貨幣基金。

(2) 主要包含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

本報告期末，本集團有息債務金額為14,018.9百萬美元，由有擔保銀行借款6,749.8百萬美元、無擔保銀行借款7,267.9百萬美元及租賃負債1.2百萬美元構成。其中一年內到期的債務金額是5,150.8百萬美元。債務安排的具體情況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0。

(2) 資本開支及資金來源

報告期內的資本開支主要用於產能擴充。

本集團的實際開支可能會因客戶需求、設備交期、業務計劃、市場情況和產業政策變化等因素而有別於計劃開支。本公司將密切注意全球經濟、半導體產業、客戶的需求、營運現金流等，並於需要時經董事會批准調整資本開支計劃。

本集團的資金來源主要包括經營所得現金、銀行借款及發行債項或股本、少數股東的資本注資及其他方式的融資。因半導體產業高度週期性及快速變化的特點，預測本集團增長及發展目標所需的資金金額有較大不確定性。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 作對沖用途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運用套期工具做現金流量避險：運用遠期外匯合約及交叉貨幣掉期合約等金融工具管理匯率變動的風險；運用利率掉期合約及交叉貨幣掉期合約管理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匯率及利率風險請參閱本節「四、風險因素」。

(二) 非主營業務導致利潤重大變化的說明

千美元

項目	金額	情況說明	是否具有可持續性
應佔聯營企業與合營企業之變動計入損益的公允價值計量項目收益淨額	218,993	主要系本期聯營企業對若干投資組合的收益增加。	否

(三) 資產、負債情況分析

1. 資產及負債狀況

千美元

項目名稱	於2026年 6月30日	本期期末數 佔總資產的 比例(%)	於2025年 12月31日	上年期末數 佔總資產的 比例(%)	於2026年 6月30日較 2025年 12月31日(%)	情況說明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2,501,476	4.4	1,309,570	2.5	91.0	增加的原因是本期對聯營企業的投資增加。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非流動	1,359,264	2.4	810,501	1.6	67.7	增加的原因是本期權益工具投資增加。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5,898	1.9	1,532,265	2.9	-30.4	減少的原因是本期部分長期定期存款到期。
衍生金融工具—淨資產	11,841	0.0	68,157	0.1	-82.6	變動的原因主要是本期交叉貨幣掉期合約的變動。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流動	85,206	0.1	380,857	0.7	-77.6	減少的原因是本期結構性存款減少。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216,015	14.4	5,872,500	11.2	39.9	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本期銷售商品收到的現金增加所致。
借款—流動	5,150,096	9.0	2,593,077	5.0	98.6	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本期短期銀行借款及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增加。

2. 截至報告期末主要資產受限情況

(1) 作為抵押品的資產

於本報告期末，無房屋建築物、機器設備和土地使用權作為本集團借款的擔保。

(2) 用途受限的資金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用途受限的資金。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 其他說明

(1)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金，以確保本集團內各實體能夠以持續經營方式運營，同時亦通過優化資本結構為利益相關者爭取最大回報。

本集團通過發行新股、股份回購、發行新的債券或償還現有債券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並每半年進行一次資本結構回顧。報告期末的槓桿比率如下：

槓桿比率	於以下日期	
	06/30/26	12/31/25
淨債務	162,342	659,959
權益	37,857,388	35,020,523
淨債務權益比	0.4%	1.9%

千美元

(2) 資本化利息

資本化利息計入相關資產的成本，按會計政策年限折舊。本報告期內和上年同期，無利息資本化。本報告期內及上年同期，本集團有關資本化利息的折舊支出分別為0.3百萬美元及5.2百萬美元。

(3) 未來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除本報告已披露事項外，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四) 投資狀況分析

1. 對外股權投資總體分析

以下為本公司於報告期內對聯營企業的投資實繳金額：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06/30/26	06/30/25	變動幅度
對聯營企業的注資	957,586	77,776	1,131.2%

千美元

2.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資產類別	於2026年 1月1日	本期公允價值 變動損益	計入權益的 累計公允 價值變動	本期購買 金額	本期出售/ 贖回金額	其他變動	於2026年 6月30日
股票	29	(1)	-	-	-	-	28
私募基金	131,941	38,327	-	-	(8,280)	4,046	166,034
結構性存款及貨幣基金	380,857	2,041	-	67,716	(367,790)	2,382	85,206
衍生金融工具－淨資產	68,157	-	150,365	-	-	(206,681)	11,841
其他權益工具	678,531	-	-	514,671	-	-	1,193,202
合計	1,259,515	40,367	150,365	582,387	(376,070)	(200,253)	1,456,311

千美元

(1) 證券投資情況

證券品種	證券代碼	於2026年 6月30日 投資成本	資金來源	於2026年 1月1日	本期公允 價值變動 損失	本期出售 金額	其他變動	於2026年 6月30日	會計核算科目
境內外股票	上市公司A	1,176	自有資金	29	(1)	-	-	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千美元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 衍生品投資情況

報告期內以套期保值為目的的衍生品投資

千美元

衍生品投資類型	於2026年 1月1日	計入權益的 累計公允 價值變動	其他變動	於2026年 6月30日	期末賬面價 值佔公司 報告期末 歸屬於本公司 擁有人的權益 比例(%)
交叉貨幣掉期合約	65,157	144,043	(199,596)	9,604	0.04
遠期外匯合約	3,000	6,322	(7,085)	2,237	0.01
合計	68,157	150,365	(206,681)	11,841	0.05
報告期內套期保值業務的會計政策、會計核算具體原則，以及與上一期相比是否發生重大變化的說明 本公司報告期內均採用套期會計。套期工具利得或損失中屬於套期有效的部份，直接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屬於套期無效的部份，計入當期損益。本期會計政策和會計核算具體原則未發生重大變化。					
報告期實際損益情況的說明 本公司報告期內所承做衍生品均以套期保值管理為目的，其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對當期損益無實際影響。					
套期保值效果的說明 請參閱刊登於上交所網站(https://www.sse.com.cn)上日期為2026年5月15日的《關於2026年度開展套期保值業務的公告》。					
衍生品投資資金來源 請參閱刊登於上交所網站(https://www.sse.com.cn)上日期為2026年5月15日的《關於2026年度開展套期保值業務的公告》。					
報告期衍生品持倉的風險分析及控制措施說明(包括但不限於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信用風險、操作風險、法律風險等) 請參閱刊登於上交所網站(https://www.sse.com.cn)上日期為2026年5月15日的《關於2026年度開展套期保值業務的公告》。					
已投資衍生品報告期內市場價格或產品公允價值變動的情況，對衍生品公允價值的分析應披露具體使用的方法及相關假設與參數的設定 公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等相關規定及其指南，對擬開展的外匯套期保值業務進行相應的核算處理，反映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相關項目。					
衍生品投資審批董事會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6年5月14日，公司董事會審議通過了《關於2026年度開展套期保值業務的議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2026年度開展與生產經營相關的套期保值業務。					
衍生品投資審批股東會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上述《關於2026年度開展套期保值業務的議案》於2026年6月26日經股東會審議通過。					



第三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 私募股權投資基金投資情況

千美元

私募基金名稱	投資協議簽署時點	投資目的	擬投資總額	報告期內投資金額	於2026年6月30日已投資金額	參與身份	於2026年6月30日出資比例(%)	是否控制該基金或施加重大影響	會計核算科目	是否存在關聯關係	基金底層資產情況	報告期利潤影響	累計利潤影響
A	2011年3月		1,000,000美元	-	17		1.27				投資集成電路及相關產業	459	4,044
B	2014年9月		人民幣100,000,000元	-	-		-				投資集成電路及相關產業	6	18,352
C	2016年9月		人民幣13,000,000元	-	46		3.61				投資戰略性新興產業	(363)	6,296
D	2017年5月		人民幣30,000,000元	-	-		-				投資集成電路及相關產業	(1)	1,630
E	2018年3月		人民幣100,000,000元	-	1,741		9.05				投資集成電路及相關產業	(1,980)	12,971
F	2018年4月		人民幣165,000,000元	-	4,328		10.2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投資集成電路及相關產業	9,183	14,367
G	2018年6月	財務投資	人民幣50,000,000元	-	484	有限合夥人	16.53	否		否	投資戰略性新興產業	(1,019)	3,197
H	2020年8月		人民幣50,000,000元	-	1,486		30.12				投資集成電路產業	-	14,258
I	2021年10月		人民幣30,000,000元	-	2,589		3.00				投資區域戰略性新興產業	(56)	210
J	2021年11月		人民幣200,000,000元	-	29,337		24.84				投資戰略性新興產業	34,702	46,303
K	2021年12月		人民幣100,000,000元	-	14,669		17.21				投資戰略性新興產業	(1,415)	1,770
L	2022年12月		人民幣100,000,000元	-	7,334		20.75				投資戰略性新興產業	178	436
M	2023年10月		人民幣7,500,000元	-	1,100		15.00				投資區域戰略性新興產業	(30)	(22)
N	2024年5月		人民幣200,000,000元	-	8,801		19.02				投資集成電路及相關產業	(878)	(878)
合計				-	71,932							38,786	122,934

截至2026年6月30日，該等投資金額均未達到或超過公司總資產的5%。

(五) 主要控股參股公司分析

本公司主要子公司為中芯上海、中芯北京、中芯天津、中芯北方、中芯深圳、中芯南方、中芯京城、中芯東方及中芯西青。以下為主要子公司的合併會計數據：

千美元

總資產	權益	收入	稅前利潤	期內利潤
55,392,912	35,556,668	5,506,026	912,776	876,441

本公司無對期內利潤影響達10%以上的參股公司。

六、展望

展望下半年，人工智能產生的產業推動與溢出效應還將持續，為集成電路製造帶來廣泛的需求。公司靈活調配已有產能，快速驗證新增產能，幫助緩解產業鏈緊缺局面。

同時我們也看到，供應鏈成本上升的壓力已經向製造環節傳導，公司將積極應對、克服困難，努力將影響降至最低。總體來說，我們對行業走向和公司發展保持樂觀看法。



第四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一、公司治理相關情況說明

本公司致力保持模範企業公民形象，並維持較高的公司治理水平，以保護其股東的利益。本公司致力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自2005年1月25日起已採用一套企業管治政策（「企管政策」），作為本公司的企業治理守則，並不時進行修訂（於2025年5月8日最新修訂）以符合企管守則。此外，本公司已採納或制定各種符合企管政策條文的政策、細則和流程。公司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企管守則中所有適用的守則條文。目前公司治理情況如下：

本公司為一家設立於開曼群島並在香港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兩地上市的紅籌企業，已按照開曼群島法律的規定並結合實際情況制定了《公司章程》。

同時，公司嚴格遵循《香港上市規則》及《科創板上市規則》，並已形成了規範的公司治理結構。公司股東會、董事會按照開曼群島法律、《香港上市規則》、《科創板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等規定，獨立有效運作並切實履行職責。

公司董事會的常設專門委員會包括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分別在審計、薪酬、提名及戰略方面協助董事會履行職能。

此外，公司目前聘任了四名專業人士擔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參與決策和監督，增強董事會決策的客觀性、科學性。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貫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及香港證券市場普遍認同的標準履行職責。

二、有關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資料更新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B條的規定，除2025年年報內所披露外，於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有關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資料變動和更新如下：

任職人員姓名	任職單位名稱	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陳信元	寧波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6年7月	—

三、人員情況

除本半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本集團2025年年報內所披露有關僱員人數及薪酬、薪酬政策、僱員的花紅及股份激勵計劃的資料，概無重大變動。

四、利潤分配或資本公積金轉增預案

董事會不建議宣派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期間的中期股息。



第四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五、公司股份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的情況及其影響

(一) 相關股份激勵事項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且後續實施無進展或變化的

事項概述	查詢索引
非本公司董事因行使根據2014以股支薪獎勵計劃所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發行普通股股份；非本公司董事因行使根據2014年購股權計劃所授予的期權而發行普通股股份。	香港聯交所翌日披露報表：2026年1月14日
非本公司董事因行使根據2014以股支薪獎勵計劃所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發行普通股股份；非本公司董事因行使根據2014年購股權計劃所授予的期權而發行普通股股份。	香港聯交所翌日披露報表：2026年2月13日
非本公司董事因行使根據2014以股支薪獎勵計劃所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發行普通股股份；非本公司董事因行使根據2014年購股權計劃所授予的期權而發行普通股股份。	香港聯交所翌日披露報表：2026年3月3日
非本公司董事因行使根據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所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單位而發行普通股股份；非本公司董事因行使根據2014以股支薪獎勵計劃所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發行普通股股份；非本公司董事因行使根據2014年購股權計劃所授予的期權而發行普通股股份。	香港聯交所翌日披露報表：2026年3月6日
非本公司董事因行使根據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所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單位而發行普通股股份。	香港聯交所翌日披露報表：2026年3月10日
2026年4月1日，本公司根據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限制性股票單位。	詳情請參閱公司2026年4月1日於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s://www.hkexnews.hk)披露的《授出限制性股票單位》
本公司董事因行使根據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所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單位而發行普通股股份；非本公司董事因行使根據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所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單位而發行普通股股份；非本公司董事因行使根據2014以股支薪獎勵計劃所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發行普通股股份；非本公司董事因行使根據2014年購股權計劃所授予的期權而發行普通股股份。	香港聯交所翌日披露報表：2026年4月8日
非本公司董事因行使根據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所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單位而發行普通股股份；非本公司董事因行使根據2014以股支薪獎勵計劃所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發行普通股股份；非本公司董事因行使根據2014年購股權計劃所授予的期權而發行普通股股份。	香港聯交所翌日披露報表：2026年4月9日
非本公司董事因行使根據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所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發行普通股股份；非本公司董事因行使根據2014年購股權計劃所授予的期權而發行普通股股份。	香港聯交所翌日披露報表：2026年6月4日



第四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事項概述	查詢索引
非本公司董事因行使根據2014年購股權計劃所授予的期權而發行普通股股份。	香港聯交所翌日披露報表：2026年6月24日
非本公司董事因行使根據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所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單位而發行普通股股份；非本公司董事因行使根據2014年以股支薪獎勵計劃所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發行普通股股份；非本公司董事因行使根據2014年購股權計劃所授予的期權而發行普通股股份。	香港聯交所翌日披露報表：2026年6月29日
非本公司董事因行使根據2014年以股支薪獎勵計劃所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發行普通股股份；非本公司董事因行使根據2014年購股權計劃所授予的期權而發行普通股股份。	香港聯交所翌日披露報表：2026年6月30日

由於2014年購股權計劃及2014年以股支薪獎勵計劃均已於2023年11月10日終止，自其終止起，各計劃下不再有任何購股權或獎勵可供授出。此外，公司已承諾自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生效日期起（即2023年11月10日），不會再根據2021年科創板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發行及授出進一步的限制性股票。據此，於前述股份計劃下，本月初及期末無可供授出之購股權或獎勵。於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下，本月初可供授出之限制性股票單位數目為585,542,511份，本期末可供授出之限制性股票單位數目為567,441,874份。

本期，根據本公司所有港股股票計劃（包括2014年購股權計劃、2014年以股支薪獎勵計劃和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授予的所有購股權和獎勵計劃擬發行的港股股票數量佔本期末已發行港股股票的加權平均數量的比重為0.31%。

本期，根據本公司科創板股票計劃（即2021年科創板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的獎勵擬發行的科創板股票數量除以本期已發行科創板股票的加權平均數量的比重為0.05%。

本期，根據2014年購股權計劃、2014年以股支薪獎勵計劃及2021年科創板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未授出期權或獎勵。於2026年4月1日，根據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授予18,298,455個限制性股票單位，公允價值為52.82港元，乃是基於授予日普通股的價格。根據公司2026年4月1日公告中所披露之歸屬期，該些授出的限制性股票單位已經或將要進行歸屬。關於在此期間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單位須達成以公司及個人績效指標為基礎的若干目標為條件，包括但不限於營收、利潤、項目完成情況及其它相關指標。各項目標可按絕對及／或相對基準列示。

有關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政策請參閱本集團於2026年4月8日發佈的2025年年度報告中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在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請參閱本半年度報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2。

1. 2014年購股權計劃－港股

本公司股東採納於2013年11月15日生效的2014年購股權計劃，2014年購股權計劃當時於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14年購股權計劃下，向本集團僱員（本公司董事除外）授出的購股權變動如下：

單位：股

購股權授出日期	授出日每股行權價格(港元)	於2026年1月1日尚未行權數量	報告期新授予數量	報告期失效數量	報告期註銷數量	報告期行權數量	緊接行權日期前港股加權平均收市價(港元)	於2026年6月30日尚未行權數量	緊接授出日期前港股收市價(港元)	權利行使期間
5/25/2016	6.42	30,450	-	30,450	-	-	-	-	6.50	5/25/2016-5/24/2026
5/22/2017	8.48	6,937	-	-	-	-	-	6,937	8.35	5/22/2017-5/21/2027
9/7/2017	7.90	1,687,500	-	-	-	-	-	1,687,500	7.83	9/7/2017-9/6/2027
5/23/2018	10.51	1,564,225	-	-	-	153,500	75.44	1,410,725	10.40	5/23/2018-5/22/2028
5/25/2020	18.10	2,386,116	-	-	-	97,150	81.22	2,288,966	16.92	5/25/2020-5/24/2030
11/23/2020	23.00	862,327	-	22,209	-	117,185	72.67	722,933	22.75	11/23/2020-11/22/2030
5/31/2021	24.50	1,263,012	-	-	-	74,697	74.75	1,188,315	24.15	5/31/2021-5/30/2031
9/15/2021	23.18	77,500	-	-	-	-	-	77,500	22.95	9/15/2021-9/14/2031
11/19/2021	22.41	1,283,629	-	9,768	-	116,725	75.72	1,157,136	22.35	11/19/2021-11/18/2031
合計		9,161,696	-	62,427	-	559,257		8,540,012		



第四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2018年1月1日前授出且發行予新僱員及當時現有僱員可認購購股權一般於歸屬起算日第一周年按股份25%之比率歸屬，並於歸屬起算日隨後第二、三及四周年內，每月再歸屬餘下股份的1/36。

2018年1月1日後授出且發行予新僱員及現有僱員的可認購購股權一般於歸屬起算日隨後第一、二、三及四周年分別按25%之比率歸屬。

根據2014年購股權計劃中的條款，董事會和薪酬委員會可分別批准加快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僱員獲授的購股權的歸屬期。

鑒於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已於2023年6月28日的股東周年大會審議通過以及董事會已決定終止2014年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將自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生效之日起自動到期。2014年購股權計劃終止後，不再提供新的期權，但在終止前授予的期權應保留，並根據2014年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繼續歸屬。

2. 2014年以股支薪獎勵計劃－港股

本公司股東採納於2013年11月15日生效的2014年以股支薪獎勵計劃，2014年以股支薪獎勵計劃當時於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14年以股支薪獎勵計劃下，向本集團僱員(本公司董事除外)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變動如下：

單位：股

受限制股份單位 授出日期	每股購買價格 (港元)	於2026年 1月1日 尚未歸屬數量	報告期 新授予數量	報告期 失效數量	報告期 註銷數量	報告期 歸屬數量	緊接歸屬日期前 港股加權平均 收市價(港元)	於2026年 6月30日 尚未歸屬數量	緊接授出 日期前港股 收市價(港元)	歸屬期間
4/8/2022	0.031	1,168,574	-	23,140	-	1,145,434	68.00	-	16.80	11/1/2021-3/1/2026
5/20/2022	0.031	29,993	-	-	-	29,993	70.95	-	15.88	1/4/2022-2/9/2026
9/5/2022	0.031	43,403	-	-	-	43,403	68.81	-	15.00	4/1/2022-6/28/2026
11/18/2022	0.031	111,676	-	-	-	-	-	111,676	17.40	8/29/2022-9/27/2026
4/1/2023	0.031	70,221	-	-	-	-	-	70,221	18.60	10/9/2022-1/16/2027
合計		1,423,867	-	23,140	-	1,218,830		181,897		

2023年4月1日前向新僱員及現有僱員發行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一般於歸屬起算日第一、二、三及第四周年分別按25%之比率歸屬。

2023年4月1日(含)後向現有僱員發行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一般於歸屬起算日當日及隨後第一和第二周年分別按每年50%、30%、20%之比率歸屬。

根據2014年以股支薪獎勵計劃中的條款，薪酬委員會可批准加快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僱員獲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期。

鑒於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已於2023年6月28日的股東周年大會審議通過以及董事會已決定終止2014年以股支薪獎勵計劃，該計劃應自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生效之日起自動到期。2014年以股支薪獎勵計劃終止後，不再提供新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但在終止前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應保留，並根據2014年以股支薪獎勵計劃的條款繼續歸屬。

3. 2021年科創板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A股

2021年6月25日，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採納了2021年科創板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21年科創板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下，向本集團僱員(本公司董事除外)授出的限制性股票變動如下：

單位：股

限制性股票授出日期	每股授予價格 (人民幣)	於2026年 1月1日 尚未歸屬數量	報告期 新授予數量	報告期 失效數量	報告期 註銷數量	報告期 歸屬數量	緊接歸屬日期 前A股加權 平均收市價 (人民幣)	於2026年 6月30日 尚未歸屬數量	緊接授出日期 前A股收市價 (人民幣)	歸屬有效期
6/21/2022	20.00	1,095,840	-	48,960	-	-	-	1,046,880	45.68	6/22/2023-6/18/2027
合計		1,095,840	-	48,960	-	-		1,046,880		

本公司不會根據2021年科創板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更多限制性股票。



第四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

4. 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港股

本公司股東採納於2023年11月10日生效的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當時於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下，向本集團僱員（本公司董事除外）授出的限制性股票單位變動如下：

單位：股

限制性股票單位授出日期	每股授出代價 (港元)	於2026年 1月1日 尚未歸屬數量	報告期 新授予數量	報告期 失效數量	報告期 註銷數量	報告期 歸屬數量	緊接歸屬日期 前港股加權 平均收市價 (港元)	於2026年 6月30日 尚未歸屬數量	緊接授出日期 前港股收市價 (港元)	歸屬期間
4/1/2024	0.031	1,490,535	-	24,777	-	1,465,758	50.70	-	15.16	4/1/2024-4/1/2026
4/1/2025	0.031	1,330,834	-	40,596	-	786,431	50.70	503,807	46.10	4/1/2025-4/1/2027
4/1/2026	0.031	-	18,180,472	132,445	-	9,093,176	50.70	8,954,851	50.70	4/1/2026-4/1/2028
合計		2,821,369	18,180,472	197,818	-	11,345,365		9,458,658		

本集團的部分僱員參與本公司的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本集團向參與者發行的限制性股票單位一般於歸屬起算日當日及隨後第一及第二周年分別按50%、30%、20%之比率歸屬。

根據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中的條款，薪酬委員會可批准加快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僱員獲授的限制性股票單位的歸屬期。

六、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制定一套符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訂標準的內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及實施細則。本公司向所有董事進行了具體詢問後，確認所有董事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和公司的內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及實施細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亦必須遵守公司的內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及實施細則及中國證監會、上交所關於內幕交易的規定。

七、審計委員會之審閱

審計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查本公司採用的會計準則和慣例以及本公司的未經審計2026年半年度財務報告。

八、納入環境信息依法披露企業名單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環境信息情況

納入環境信息依法披露企業名單中的企業數量		6
序號	企業名稱	環境信息依法披露報告的查詢索引
1	中芯東方	https://e2.sthj.sh.gov.cn/jsp/view/hjpl/index.jsp
2	中芯北京	https://hjxxpl.bevoice.com.cn:8002/home
3	中芯北方	https://hjxxpl.bevoice.com.cn:8002/home
4	中芯京城	https://hjxxpl.bevoice.com.cn:8002/home
5	中芯深圳	https://gdee.gd.gov.cn/gdeepub/front/dal/dal/newindex
6	中芯天津	https://hjxxpl.sthj.tj.gov.cn:10800/#/gkwz/jcym



第五節 重要事項

一、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一) 公司股東、關聯方、收購人以及公司等承諾相關方在報告期內或持續到報告期內的承諾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承諾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未完成履行的具體原因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下一步計劃
與首次公開發行相關的承諾	解決同業競爭	主要股東、間接持股5%以上的境內股東	詳見附註1	2020年7月16日	長期有效	否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解決關聯(連)交易	公司、主要股東、間接持股5%以上的境內股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詳見附註2	2020年7月16日	長期有效	否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股份回購和股份購回的承諾)	公司	詳見附註3	2020年7月16日	長期有效	否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對欺詐發行上市股票購回的承諾)	公司、主要股東、間接持股5%以上的境內股東	詳見附註4	2020年7月16日	長期有效	否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填補被攤薄即期回報的承諾)	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	詳見附註5	2020年7月16日	長期有效	否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分紅	公司	詳見附註6	2020年7月16日	長期有效	否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依法承擔賠償或賠償責任的承諾)	公司、主要股東、間接持股5%以上的境內股東、董事、高級管理人員	詳見附註7	2020年7月16日	長期有效	否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未履行承諾的約束措施)	公司、主要股東、間接持股5%以上的境內股東、董事、高級管理人員	詳見附註8	2020年7月16日	長期有效	否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關於適用法律和管轄法院的承諾)	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	詳見附註9	2020年7月16日	長期有效	否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第五節 重要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承諾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未完成履行的具體原因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下一步計劃
與重大資產重組相關的承諾	股份限售	國家集成電路基金、北京集成電路製造和裝備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北京亦莊國際投資發展有限公司、中關村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北京工業發展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統稱為「交易對方」)	詳見附註10	2025年9月8日	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公司的股份自發行結束之日起12個月內不得轉讓。	是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關於所提供信息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的承諾)	公司及其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公司持股5%以上股東,交易對方,中芯北方(「標的公司」)	詳見附註11	2025年9月8日	本次交易實施完畢期間	否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關於不存在洩露本次交易內幕信息或進行內幕交易的承諾)	公司及其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公司持股5%以上股東,交易對方,標的公司	詳見附註12	2025年9月8日	本次交易實施完畢期間	否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關於無違法違規及誠信情況的承諾)	公司及其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交易對方、標的公司	詳見附註13	2025年9月8日	本次交易實施完畢期間	否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關於填補被攤薄即期回報相關措施的承諾)	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	詳見附註14	2025年9月8日	長期有效	否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關於減持計劃的承諾)	公司持股5%以上股東	詳見附註15	2025年9月8日	本次交易實施完畢期間	否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關於減少和規範關聯交易的承諾)	公司持股5%以上股東	詳見附註16	2025年12月29日	長期有效	否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關於避免同業競爭的承諾)	公司持股5%以上股東	詳見附註17	2025年12月29日	長期有效	否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關於保持公司獨立性的承諾)	公司持股5%以上股東	詳見附註18	2025年9月8日	長期有效	否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關於本次重組攤薄即期回報及填補回報措施的承諾)	公司持股5%以上股東	詳見附註19	2025年9月8日	長期有效	否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關於所持標的公司股權權屬的承諾)	交易對方	詳見附註20	2025年12月29日	本次交易實施完畢期間	否	是	不適用	不適用



第五節 重要事項

附註1：

主要股東、間接持股5%以上的境內股東承諾

1. 截至本承諾函出具之日，本企業及本企業直接或間接控制的下屬企業並未在中國境內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間接從事與發行人或其下屬企業主營業務存在同業競爭或潛在同業競爭的業務，包括但不限於未單獨或連同、代表任何人士、商號或公司(企業、單位)，發展、經營或協助經營、參與、從事相關業務。
2. 自本承諾函出具之日起，本企業承諾將不會：(1)單獨或與第三方，以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形式從事與發行人或其下屬企業主營業務構成具有重大不利影響的同業競爭或潛在同業競爭的業務或活動(「競爭業務」)；(2)如本企業及本企業直接或間接控制的下屬企業獲得以任何方式擁有與發行人及其下屬企業從事競爭業務企業的控制性股份、股權或權益的新投資機會，本企業將書面通知發行人，若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間內，發行人做出願意接受該新投資機會的書面答覆，本企業或本企業直接或間接控制的下屬企業(發行人及其下屬企業除外)在合法框架下盡力促使該等新投資機會按合理和公平的條款和條件首先提供給發行人或其下屬企業。
3. 本承諾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直至發生下列情形之一時終止：(1)本企業及一致行動人(如有)直接或間接持有發行人股份比例低於5%(不包括本數)；(2)發行人的股票終止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但發行人的股票因任何原因暫停買賣除外)；(3)國家規定對某項承諾的內容無要求時，相應部分自行終止。
4. 「下屬企業」就本承諾函的任何一方而言，指由其(1)持有或控制50%或以上已發行的股本或享有50%或以上的投票權(如適用)，或(2)有權享有50%或以上的稅後利潤，或(3)有權控制董事會之組成或以其他形式控制的任何其他企業或實體(無論是否具有法人資格)，以及該其他企業或實體的下屬企業。

如本公司未能依照上述承諾履行義務的，本公司將依照未能履行承諾時的約束措施承擔相應責任。

附註2：

公司承諾

1. 嚴格按照上市地相關法規要求履行法定關聯(連)交易審批程序，並嚴格執行關聯(連)交易回避制度；
2. 保證獨立非執行董事依法行使職權，確保關聯(連)交易價格的公允性和批准程序的合規性，最大程度保護其他股東利益；
3. 公司主要股東及關聯企業與公司發生關聯(連)交易，將嚴格按照有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的規定，履行關聯(連)交易決策程序，及時進行信息披露，保證不通過關聯(連)交易損害公司及其他股東的合法權益。

如本公司未能依照上述承諾履行義務的，本公司將依照未能履行承諾時的約束措施承擔相應責任。



第五節 重要事項

主要股東、間接持股5%以上的境內股東承諾

1. 在不對發行人及其他股東的利益構成不利影響的前提下，本公司將採取措施規範並盡量減少與發行人發生關聯(連)交易。
2. 對於正常經營範圍內所需的關聯(連)交易，本公司將與發行人依法簽訂規範的交易協議，並按照有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和發行人本次A股發行後適用的《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等發行人內控制度的規定履行或配合發行人履行審議批准程序和回避表決及信息披露義務，並保證該等關聯交易均將基於公平公正公開等關聯交易基本原則實施。
3. 保證不利用關聯(連)交易損害發行人及其他股東的利益。

如本公司未能依照上述承諾履行義務的，本公司將依照未能履行承諾時的約束措施承擔相應責任。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承諾

1. 在不對發行人及其他股東的利益構成不利影響的前提下，本人將採取措施規範並盡量減少與發行人發生關聯(連)交易。
2. 對於正常經營範圍內或存在其他合理原因無法避免的關聯(連)交易，本人將與發行人依法簽訂規範的交易協議，並按照有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和發行人本次A股發行後適用的《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及相關內控制度的規定履行審議批准程序和回避表決及信息披露義務，並保證該等關聯(連)交易均將基於關聯(連)交易原則實施。
3. 保證不利用關聯(連)交易損害發行人及其他股東的利益。

本人做出的承諾須符合適用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規定，及證券監督管理部門和其他有權部門的監管要求。如本人違反上述承諾，將遵照另行出具的《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關於未能履行相關承諾的約束措施的承諾函》承擔相應責任。

附註3：

公司承諾

1. 如證券監督管理部門或其他有權部門認定公司本次A股發行的《招股說明書》所載之內容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之情形，該等情形對判斷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規定的發行條件構成重大且實質影響，且以欺詐手段騙取發行註冊並已經發行上市的，則公司承諾將依法回購本次A股發行的全部新股。
2. 當《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關於首次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並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後三年穩定A股股價的預案》中約定的啟動穩定股價的觸發條件成就時，公司將按照此預案的規定履行回購公司股份的義務。

如公司違反上述承諾，將遵照另行出具的《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關於未能履行相關承諾的約束措施的承諾函》承擔相應責任。



第五節 重要事項

附註4：

公司承諾

1. 本公司保證發行人本次A股發行不存在任何欺詐發行的情形。
2. 如本公司不符合發行上市條件，以欺詐手段騙取發行註冊並已經發行上市的，本公司將在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等有權部門確認後5個工作日內啟動股份購回程序，購回本公司本次A股發行的全部新股。

如本公司未能依照上述承諾履行義務的，本公司將依照未能履行承諾時的約束措施承擔相應責任。

主要股東、間接持股5%以上的境內股東承諾

1. 保證發行人本次A股發行不存在任何欺詐發行的情形。
2. 如本公司不符合發行上市條件，以欺詐手段騙取發行註冊並已經發行上市的，將督促本公司在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等有權部門確認後5個工作日內啟動股份購回程序，購回公司本次A股發行的全部新股。

如本公司未能依照上述承諾履行義務的，本公司將依照未能履行承諾時的約束措施承擔相應責任。

附註5：

公司承諾

本公司將積極履行填補被攤薄即期回報的措施，如公司違反前述承諾，將遵照另行出具的《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關於未能履行相關承諾的約束措施的承諾函》承擔相應責任，同時向投資者提出補充承諾或替代承諾，以盡可能保護投資者的利益，並在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實施補充承諾或替代承諾。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承諾

1. 本人承諾不無償或以不公平條件向其他單位或者個人輸送利益，也不採用其他方式損害公司利益。
2. 本人承諾對職務消費行為進行約束。
3. 本人承諾不動用公司資產從事與本人履行職責無關的投資、消費活動。
4. 本人承諾由董事會或薪酬委員會制定的薪酬制度與發行人填補被攤薄即期回報的措施的執行情況相掛鉤。
5. 如發行人後續推出股權激勵政策，本人承諾同意擬公佈實施的發行人股權激勵的行權條件與發行人填補被攤薄即期回報的措施的執行情況相掛鉤。
6. 自本承諾出具日至發行人本次A股發行完畢前，如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或上海證券交易所發佈關於填補被攤薄即期回報的措施及承諾的其他新監管規定的，且上述承諾不能滿足前述規定時，本人承諾屆時將按照前述規定出具補充承諾。
7. 本人承諾切實履行發行人制定的有關填補被攤薄即期回報的措施以及對此做出的任何有關填補被攤薄即期回報的措施的承諾，如違反該等承諾並給發行人或者投資者造成損失的，本人願意依法承擔對發行人或者投資者的補償責任。



第五節 重要事項

本人做出的承諾須符合適用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規定，及證券監督管理部門和其他有權部門的監管要求。如本人違反上述承諾，將遵照另行出具的《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關於未能履行相關承諾的約束措施的承諾函》承擔相應責任。

附註6：

公司承諾

公司在本次A股發行後將嚴格依照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進一步落實上市公司現金分紅有關事項的通知》《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及《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利潤分配政策及首次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並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後三年分紅回報計劃》等規定執行利潤分配政策。

如公司違反上述承諾，將遵照另行出具的《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關於未能履行相關承諾的約束措施的承諾函》承擔相應責任。

附註7：

公司承諾

1. 公司本次A股發行的《招股說明書》所載之內容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之情形，且公司對上市文件所載之內容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
2. 如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或其他有權部門認定《招股說明書》所載之內容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之情形，該等情形對判斷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規定的發行條件構成重大且實質影響，且以欺詐手段騙取發行註冊並已經發行上市的，則公司承諾將依法回購本次A股發行的全部新股。
3. 如《招股說明書》所載之內容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致使投資者在證券交易中遭受損失的，則公司將依法賠償投資者損失，具體流程如下：
 - (1) 證券監督管理部門或其他有權部門認定公司《招股說明書》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且公司因此承擔責任的，公司在收到該等認定的書面通知後五個工作日內，將啟動賠償投資者損失的相關工作；
 - (2) 公司將積極與相關中介機構、投資者溝通協商確定賠償範圍、賠償順序、賠償金額、賠償方式；
 - (3) 經前述方式協商確定賠償金額，或者經證券監督管理部門或其他有權部門認定賠償金額後，依據前述溝通協商的方式或其它法定形式進行賠償。

如公司違反上述承諾，將遵照另行出具的《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關於未能履行相關承諾的約束措施的承諾函》承擔相應責任。



第五節 重要事項

主要股東承諾

1. 本次A股發行的《招股說明書》所載之內容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之情形，且本公司對《招股說明書》所載之內容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
2. 如《招股說明書》所載之內容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致使投資者在證券交易中遭受損失的，則本公司將依法賠償投資者損失，具體流程如下：
 - (1) 證券監督管理部門或司法機關最終認定《招股說明書》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且本公司因此承擔責任的，本公司在收到該等認定書面通知後十個工作日內，將啟動賠償投資者損失的相關工作；
 - (2) 本公司將積極與投資者溝通協商確定賠償範圍、賠償順序、賠償金額、賠償方式；
 - (3) 經前述方式協商確定賠償金額，或者經證券監督管理部門、司法機關最終認定賠償金額後，據此進行賠償。

如本公司未能依照上述承諾履行義務的，本公司將依照未能履行承諾時的約束措施承擔相應責任。

間接持股5%以上的境內股東承諾

1. 本次A股發行的《招股說明書》所載之內容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之情形，且本公司對《招股說明書》所載之內容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
2. 如《招股說明書》所載之內容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致使投資者在證券交易中遭受損失的，則本公司將依法賠償投資者損失，具體流程如下：
 - (1) 證券監督管理部門或司法機關最終認定《招股說明書》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且本公司因此承擔責任的，本公司在收到該等認定書面通知後三個工作日內，將啟動賠償投資者損失的相關工作；
 - (2) 本公司將積極與投資者溝通協商確定賠償範圍、賠償順序、賠償金額、賠償方式；
 - (3) 經前述方式協商確定賠償金額，或者經證券監督管理部門、司法機關最終認定賠償金額後，據此進行賠償。

如本公司未能依照上述承諾履行義務的，本公司將依照未能履行承諾時的約束措施承擔相應責任。



第五節 重要事項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承諾

1. 本次A股發行的《招股說明書》及其他申請文件所載之內容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之情形，且本人對《招股說明書》所載之內容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
2. 如《招股說明書》及其他申請文件所載之內容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致使投資者在證券交易中遭受損失的，則本人將依法賠償投資者損失，具體流程如下：
 - (1) 證券監督管理部門或其他有權部門認定《招股說明書》及其他申請文件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且本人因此承擔責任的，本人在收到該等認定書面通知後三個工作日內，將啟動賠償投資者損失的相關工作；
 - (2) 本人將積極與發行人、其他中介機構、投資者溝通協商確定賠償範圍、賠償順序、賠償金額、賠償方式；
 - (3) 經前述方式協商確定賠償金額，或者經證券監督管理部門、司法機關認定賠償金額後，依據前述溝通協商的方式或其它法定形式進行賠償。

本人做出的承諾須符合適用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規定，及證券監督管理部門和其他有權部門的監管要求。如本人違反上述承諾，將遵照另行出具的《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關於未能履行相關承諾的約束措施的承諾函》承擔相應責任。

附註8：

公司承諾

1. 公司在本次A股發行中做出的全部公開承諾（「承諾事項」）均為公司的真實意思表示，並對公司具有約束力，公司自願接受監管機構、自律組織及社會公眾的監督。公司將嚴格履行承諾事項中的各項義務和責任。
2. 如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導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諾事項，則公司承諾將採取以下措施予以約束：
 - (1) 可以採取相應補救措施或提出新的承諾（相關承諾需按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及相關內控制度的規定履行相關審批和信息披露程序）；
 - (2) 在證券監督管理部門或其他有權部門認定公司違反或者未實際履行承諾事項之日起30日內，或認定因公司違反或未實際履行承諾事項而致使投資者在證券交易中遭受損失之日起30日內，公司將依法向投資者賠償相應損失，補償金額依據公司與投資者協商確定的金額，或證券監督管理部門或其他有權部門認定的方式或金額確定。



第五節 重要事項

主要股東、間接持股5%以上的境內股東承諾

1. 本公司在發行人本次A股發行中做出的全部公開承諾(「承諾事項」)均為本公司的真實意思表示，並對本公司具有約束力，本公司自願接受監管機構、自律組織及社會公眾的監督。本公司將嚴格履行承諾事項中的各項義務和責任。
2. 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導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諾事項，則本公司承諾將採取以下各項措施予以約束：
 - (1) 可以採取相應補救措施或提出新的承諾(相關承諾需按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相關內控制度的規定履行相關審批和信息披露程序)；
 - (2) 在證券監管部門或司法機關最終認定本公司違反或者未實際履行前述承諾事項且應承擔賠償責任的，本公司將依法承擔相應賠償責任。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承諾

1. 本人在發行人本次A股發行中做出的全部公開承諾(「承諾事項」)均為本人的真實意思表示，並對本人具有約束力，本人自願接受監管機構、自律組織及社會公眾的監督。本人將嚴格履行承諾事項中的各項義務和責任。
2. 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導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諾事項，則本人承諾將採取以下各項措施予以約束：
 - (1) 可以採取相應補救措施或提出新的承諾(相關承諾需按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相關內控制度的規定履行相關審批和信息披露程序)；
 - (2) 在證券監管部門或其他有權部門認定本人違反或者未實際履行前述承諾事項之日起30日內，或認定因本人違反或未實際履行承諾事項而致使投資者在證券交易中遭受損失之日起30日內，本人自願將從發行人所領取的全部薪酬和／或津貼對投資者先行進行賠償。

附註9：

公司承諾

1. 若因公司首次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並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以及公司在科創板上市期間所發生的糾紛，將適用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含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以下簡稱「中國」)法律，並由中國境內有管轄權的人民法院管轄。公司不會對上述法律適用及法院管轄提出異議。
2. 前述第1條規定的糾紛應包括：
 - (1)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時違反法律法規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給公司造成損失的，或者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權益給公司造成損失的，連續一百八十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人民幣普通股(A股)的股東提起的派生訴訟；
 - (2) 因公司未按照規定披露信息，或者公告的證券發行文件、定期報告、臨時報告及其他信息披露資料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致使人民幣普通股(A股)股東在證券交易中遭受損失的，人民幣普通股(A股)的股東針對發行人及其他相關責任人提起的民事賠償訴訟。



第五節 重要事項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承諾

1. 若本次A股發行上市以及在科創板上市期間發生糾紛，將適用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含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法律，並由中國境內有管轄權的人民法院管轄。
2. 本人不會對上述法律適用及法院管轄提出異議。

附註10：

交易對方承諾

1. 本公司／本企業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的股份，自股份發行結束之日起12個月內不轉讓。本次交易完成後，股份鎖定期內，本公司／本企業通過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因上市公司發生送股、轉增股本等原因而相應增加的股份，亦應遵守上述股份鎖定安排。
2. 如前述關於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鎖定期安排與現行有效的法律法規及證券監管機構的最新監管意見不相符，本公司／本企業同意根據現行有效的法律法規及證券監管機構的監管意見進行相應調整；上述股份鎖定期屆滿之後，將按照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和上海證券交易所的有關規定執行。
3. 本公司／本企業授權上市公司辦理本公司／本企業通過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在鎖定期內的鎖定手續。

附註11：

公司承諾

1. 本公司已向為本次交易提供審計、評估、法律及財務顧問等專業服務的中介機構提供了本次交易事宜在現階段所必需的、真實、準確、完整的文件、資料或口頭的陳述和說明，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之處；所提供的副本材料或復印件均與正本材料或原件是一致的和相符的；所提供的文件、材料上的簽署、印章是真實的，並已履行該等簽署和蓋章所需的法定程序、獲得合法授權；所有陳述和說明的事實均與所發生的事實一致；
2. 本公司保證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報告義務，不存在應當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協議、安排或其他事項；
3. 根據本次交易的進程，本公司將依照法律、法規、規章、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和上海證券交易所的有關規定，及時提供相關信息和文件，並保證繼續提供的信息和文件仍然符合真實、準確、完整的要求；
4. 本公司承諾並保證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請文件的內容真實、準確、完整，保證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願意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



第五節 重要事項

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承諾

1. 本人已向上市公司及為本次交易提供審計、評估、法律及財務顧問等專業服務的中介機構提供了的本次交易事宜的相關資料均真實、準確、完整，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之處；所提供的副本材料或復印件均與正本材料或原件是一致和相符的；所提供的文件、材料上的簽署、印章是真實的；所有陳述和說明的事實均與所發生的事實一致；
2. 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被司法機關立案偵查或者被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立案調查的，在案件調查結論明確以前，如本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不轉讓在上市公司擁有權益的股份，並於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兩個交易日內將暫停轉讓的書面申請和股票賬戶提交上市公司董事會，由董事會代本人向證券交易所和登記結算公司申請鎖定；如本人未在兩個交易日內提交鎖定申請，授權董事會核實後直接向證券交易所和登記結算公司報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賬戶信息並申請鎖定；董事會未向證券交易所和登記結算公司報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賬戶信息的，授權證券交易所和登記結算公司直接鎖定相關股份。如調查結論發現存在違法違規情節，本人承諾鎖定股份自願用於相關投資者賠償安排；
3. 根據本次交易的進程，本人將依照法律、法規、規章、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和上海證券交易所的有關規定，及時提供相關信息和文件，並保證繼續提供的信息和文件仍然符合真實、準確、完整的要求；
4. 本人承諾並保證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請文件的內容真實、準確、完整，保證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願意依法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

公司持股5%以上股東承諾

1. 本企業已向上市公司及為本次交易提供審計、評估、法律及財務顧問等專業服務的中介機構提供了的本次交易事宜的相關資料均真實、準確、完整，不存在任何隱瞞、虛假和重大遺漏之處；所提供的副本材料或復印件均與正本材料或原件是一致和相符的；所提供的文件、材料上的簽署、印章是真實的；所有陳述和說明的事實均與所發生的事實一致；
2. 如本次交易因本企業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被司法機關立案偵查或者被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立案調查的，在案件調查結論明確以前，如本企業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不轉讓在上市公司擁有權益的股份，並於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兩個交易日內將暫停轉讓的書面申請和股票賬戶提交上市公司董事會，由董事會代本企業向證券交易所和登記結算公司申請鎖定；如本企業未在兩個交易日內提交鎖定申請，授權董事會核實後直接向證券交易所和登記結算公司報送本企業的身份信息和賬戶信息並申請鎖定；董事會未向證券交易所和登記結算公司報送本企業的身份信息和賬戶信息的，授權證券交易所和登記結算公司直接鎖定相關股份。如調查結論發現存在違法違規情節，本企業承諾鎖定股份自願用於相關投資者賠償安排；
3. 本企業保證在參與本次交易期間將依照相關法律、法規、規章、中國證監會和上海證券交易所的有關規定，及時向上市公司披露有關本次交易的信息，並保證該等信息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
4. 本企業在承諾函中所述情況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和重大遺漏，並對其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



第五節 重要事項

交易對方承諾

1. 本公司／本企業保證本次交易所提供信息真實、準確和完整，資料副本或復印件與原始資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簽名、印章均是真實的，該等文件的簽署人經合法授權並有效簽署該文件，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若信息披露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將依法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
2. 本公司／本企業保證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說明及確認均為真實、準確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
3. 根據本次交易的進程，本公司／本企業在參與本次交易過程中，將及時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交易相關信息，並保證所提供的信息真實、準確、完整，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給上市公司或者投資者造成損失的，本企業將依法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
4. 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被司法機關立案偵查或者被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立案調查的，在案件調查結論明確之前，本企業將暫停轉讓本企業在上市公司擁有權益的股份，並於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兩個交易日內將暫停轉讓的書面申請和股票賬戶提交上市公司董事會，由董事會代其向證券交易所和證券登記結算機構申請鎖定；未在兩個交易日內提交鎖定申請的，授權董事會核實後直接向證券交易所和證券登記結算機構報送本企業的身份信息和賬戶信息並申請鎖定；董事會未向證券交易所和證券登記結算機構報送本企業的身份信息和賬戶信息的，授權證券交易所和證券登記結算機構直接鎖定相關股份。如調查結論發現存在違法違規情節，本企業承諾鎖定股份自願用於相關投資者賠償安排。

標的公司承諾

1. 本公司、本公司全體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已向上市公司及為本次交易提供審計、評估、法律及財務顧問等專業服務的中介機構提供了本次交易事宜在現階段所必需的、真實、準確、完整的文件、資料或口頭的陳述和說明，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之處；所提供的副本材料或復印件均與正本材料或原件是一致的和相符的；所提供的文件、材料上的簽署、印章是真實的，並已履行該等簽署和蓋章所需的法定程序、獲得合法授權；所有陳述和說明的事實均與所發生的事實一致。
2. 本公司、本公司全體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報告義務，不存在應當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協議、安排或其他事項，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的真實、準確、完整，保證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願意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
3. 根據本次交易的進程，本公司、本公司全體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將依照法律、法規、規章、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和上海證券交易所的有關規定，及時提供相關信息和文件，並保證繼續提供的信息和文件仍然符合真實、準確、完整的要求。



第五節 重要事項

附註12：

公司承諾

1. 截至本承諾函簽署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業不存在依據《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7號—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相關股票異常交易監管》第十二條或《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6號—重大資產重組》第三十條規定的不得參與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情形，即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業不存在因涉嫌與本次交易相關的內幕交易被立案調查或者立案偵查的情形，最近36個月內不存在因與本次交易相關的內幕交易被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作出行政處罰或者司法機關依法追究刑事責任的情形。
2. 截至本承諾函簽署日，本公司不存在違規洩露本次交易的相關內幕信息及違規利用該內幕信息進行內幕交易的情形，並保證採取必要措施對本次交易事宜所涉及的資料和信息嚴格保密。
3. 若違反上述承諾，本公司承諾將依法承擔法律責任。

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承諾

1. 截至本承諾函簽署日，本人不存在依據《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7號—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相關股票異常交易監管》第十二條規定或《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6號—重大資產重組》第三十條規定的不得參與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情形，即本人不存在因涉嫌與本次交易相關的內幕交易被立案調查或者立案偵查的情形，最近36個月內不存在因與本次交易相關的內幕交易被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作出行政處罰或者司法機關依法追究刑事責任的情形。
2. 截至本承諾函簽署日，本人不存在違規洩露本次交易的相關內幕信息及違規利用該內幕信息進行內幕交易的情形。
3. 若違反上述承諾，由此給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資者造成損失的，本人承諾將依法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

公司持股5%以上股東承諾

1. 本企業不存在依據《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7號—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相關股票異常交易監管》第十二條或《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6號—重大資產重組》第三十條規定的不得參與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情形，即本企業不存在因涉嫌與本次交易相關的內幕交易被立案調查或者立案偵查的情形，最近36個月內不存在因與重大資產重組相關的內幕交易被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作出行政處罰或者司法機關依法追究刑事責任的情形。
2. 本企業不存在違規洩露本次交易的相關內幕信息及違規利用該內幕信息進行內幕交易的情形。
3. 若本企業違反上述承諾，本企業願意依法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



第五節 重要事項

交易對方承諾

1. 截至本承諾函出具日，本公司／本企業、本公司／本企業的控股股東(如有)及實際控制人(如有)、本公司／本企業的董事(如有)、監事(如有)及高級管理人員及上述主體控制的機構(如有)不存在依據《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7號—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相關股票與常交易監管》第十二條或《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6號—重大資產重組》第三十條規定的不得參與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情形，即本公司／本企業、本公司／本企業的控股股東(如有)及實際控制人(如有)、本公司／本企業的董事(如有)、監事(如有)及高級管理人員及上述主體控制的機構(如有)不存在因涉嫌與本次交易相關的內幕交易被立案調查或者立案偵查的情形，最近36個月內不存在因與重大資產重組相關的內幕交易被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作出行政處罰或者司法機關依法追究刑事責任的情形。
2. 截至本承諾函出具日，本公司／本企業、本公司／本企業的控股股東(如有)及實際控制人(如有)、本公司／本企業的董事(如有)、監事(如有)及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違規洩露本次交易的相關內幕信息及違規利用該內幕信息進行內幕交易的情形，且本公司／本企業保證採取必要措施對本次交易事宜所涉及的資料和信息嚴格保密。
3. 若違反上述承諾，由此給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資者造成損失的，本公司／本企業將依法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

標的公司承諾

1. 本公司不存在依據《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7號—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相關股票與常交易監管》第十二條或《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6號—重大資產重組》第三十條規定的不得參與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的情形。
2. 截至本承諾函簽署日，本公司不存在違規洩露本次交易的相關內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進行內幕交易的情形，並保證採取必要措施對本次交易事宜所涉及的資料和信息嚴格保密。
3. 如本公司違反上述承諾，本公司願意依法承擔法律責任。

附註13：

公司承諾

1. 截至本承諾函簽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機關立案偵查或涉嫌違法違規正被中國證監會立案調查的情形；最近三年內，本公司不存在受到刑事處罰的情形，也不存在因違反證券法律、行政法規、規章受到中國證監會的行政處罰的情形。
2. 最近三年內，本公司誠信情況良好，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聯合懲戒對象、失信被執行人名單或存在嚴重的證券市場失信的情形；最近十二個月內，不存在嚴重損害投資者的合法權益和社會公共利益及受到證券交易所公開譴責或其他重大失信行為等情況。
3. 本公司在承諾函中所述情況均客觀真實，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和重大遺漏，並對其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法律責任。



第五節 重要事項

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承諾

1. 本人最近三年內未受過與證券市場有關的行政處罰、刑事處罰，最近一年未受到證券交易所公開譴責。
2. 本人最近三年不存在未按期償還大額債務被人民法院列為失信被執行人、被中國證監會採取行政處罰或受到證券交易所紀律處分的情形等。
3. 本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機關立案偵查或涉嫌違法違規正被中國證監會立案調查的情形。
4. 本人在承諾函中所述情況均客觀真實，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和重大遺漏，並對其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法律責任。

交易對方承諾

1. 本公司／本企業及現任主要管理人員最近五年內未受過行政處罰（與證券市場明顯無關的除外）或刑事處罰，或者涉及與經濟糾紛有關的重大民事訴訟或者仲裁事項。
2. 本公司／本企業及現任主要管理人員最近五年的誠信狀況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償還大額債務、未履行承諾、被中國證監會採取行政監管措施或受到證券交易所紀律處分的情形等。
3. 截至本承諾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本企業及現任主要管理人員不存在作為一方當事人的尚未了結的對本次交易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訴訟、仲裁及行政處罰的情形。
4. 本公司／本企業保證，如違反上述聲明與承諾，本公司／本企業將依法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

標的公司承諾

1. 本公司最近三年不存在受到刑事處罰的情形；或者因違反證券法律、行政法規、規章受到中國證監會行政處罰的情形。
2. 最近三年內，本公司誠信情況良好，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聯合懲戒對象、失信被執行人名單或存在嚴重的證券市場失信的情形；最近十二個月內，不存在嚴重損害投資者合法權益和社會公共利益的情形。
3. 截至本承諾函簽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結或可預見的重大訴訟、仲裁或行政處罰案件，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機關立案偵查或涉嫌違法違規正被中國證監會立案調查的情形。

附註14：

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承諾

1. 本人承諾不無償或以不公平條件向其他單位或者個人輸送利益，也不採用其他方式損害上市公司利益。
2. 本人承諾對本人的職務消費行為進行約束。
3. 本人承諾不動用上市公司資產從事與其履行職責無關的投資、消費活動。



第五節 重要事項

4. 本人承諾全力促使由董事會或薪酬委員會制定的薪酬制度與上市公司填補即期回報措施的執行情況相掛鉤。
5. 若上市公司未來實施股權激勵，本人承諾全力促使擬公佈的上市公司股權激勵的行權條件與上市公司填補即期回報措施的執行情況相掛鉤。
6. 自本承諾函出具之日起至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實施完畢前，若中國證監會等證券監管機構作出關於填補即期回報措施及其承諾的其他新的監管規定的，且上述承諾相關內容不能滿足中國證監會等證券監管機構的該等規定時，本人承諾屆時將按照適用於本人的證券監管機構的最新規定出具相應補充承諾。本人承諾切實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關填補即期回報措施以及本人對此作出的任何有關填補即期回報措施的承諾。
7. 若違反上述承諾由此給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資者造成損失的，本人承諾依法承擔相應法律責任。

附註15：

公司持股5%以上股東承諾

1. 本企業承諾自本承諾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實施完畢期間，如本企業根據自身實際需要或市場變化擬進行A股減持，將嚴格按照法律法規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上海證券交易所之相關規定操作，及時披露A股減持計劃，並將嚴格執行相關法律法規關於A股股份減持的規定及要求。
2. 若違反上述承諾，由此給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資者造成損失的，本企業承諾將依法承擔相應的責任。

附註16：

公司持股5%以上股東承諾

1. 在不對上市公司及其他股東的合法利益構成不利影響的前提下，本企業將採取措施規範並盡量減少與上市公司發生關聯交易。
2. 對於正常經營範圍內所需或有合理理由發生的關聯交易，本企業將基於公平公正公開等關聯交易基本原則與上市公司依法簽訂規範的交易協議，並按照有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和上市公司適用的《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等上市公司內控制度的規定履行或配合上市公司履行審議批准程序和回避表決及信息披露義務。
3. 保證不利用關聯交易損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東的合法利益。

如本企業違反上述承諾，本企業將依法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

附註17：

公司持股5%以上股東承諾

1. 截至本承諾函出具之日，本企業／本公司及本企業／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下屬企業並未在中國境內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間接從事與發行人／上市公司或其下屬企業主營業務存在同業競爭或潛在同業競爭的業務，包括但不限於未單獨或連同、代表任何人士、商號或公司(企業、單位)，發展、經營或協助經營、參與、從事相關業務。



第五節 重要事項

2. 自本承諾函出具之日起，本企業／本公司承諾將不會：

- (1) 單獨或與第三方，以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形式從事與發行人／上市公司或其下屬企業主營業務構成具有重大不利影響的同業競爭或潛在同業競爭的業務或活動（以下簡稱「競爭業務」）；(2)如本企業／本公司及本企業／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下屬企業獲得以任何方式擁有與發行人／上市公司及其下屬企業從事競爭業務企業的控制性股份、股權或權益的新投資機會，本企業／本公司將書面通知發行人／上市公司，若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間內，發行人／上市公司做出願意接受該新投資機會的書面答覆，本企業／本公司或本企業／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下屬企業（發行人／上市公司及其下屬企業除外）在合法框架下盡力促使該等新投資機會按合理和公平的條款和條件首先提供給發行人／上市公司或其下屬企業。
3. 本承諾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直至發生下列情形之一時終止：(1)本企業／本公司及一致行動人（如有）直接或間接持有發行人／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低於5%（不包括本數）；(2)發行人／上市公司的股票終止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但發行人／上市公司的股票因任何原因暫停買賣除外）；(3)國家規定對某項承諾的內容無要求時，相應部分自行終止。
4. 「下屬企業」就本承諾函的任何一方而言，指由其(1)持有或控制50%或以上已發行的股本或享有50%或以上的投票權（如適用），或(2)有權享有50%或以上的稅後利潤，或(3)有權控制董事會之組成或以其他形式控制的任何其他企業或實體（無論是否具有法人資格），以及該其他企業或實體的下屬企業。

附註18：

公司持股5%以上股東承諾

1. 在本次交易完成後，本企業將嚴格遵守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上海證券交易所有關規章及上市公司適用的《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相關規定，依法行使股東權利、履行股東義務，不利用持股5%以上股東地位謀取不當利益，不干預上市公司在人員、資產、財務、機構及業務方面繼續與本企業控制的其他企業完全分開，不影響上市公司在業務、資產、人員、財務和機構方面的獨立；
2. 若違反上述承諾，由此給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資者造成損失的，本企業承諾將依法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

附註19：

公司持股5%以上股東承諾

1. 本企業不越權干預上市公司經營管理活動，不侵佔上市公司利益；
2. 本企業切實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關填補回報措施以及本承諾，若違反本承諾或拒不履行本承諾給上市公司或者投資者造成損失的，本企業同意根據法律、法規及證券監管機構的有關規定承擔相應法律責任；
3. 自本承諾出具日至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實施完畢前，若中國證監會或證券交易所作出關於填補回報措施及其承諾的其他新的監管規定的，且上述承諾不能滿足中國證監會或證券交易所該等規定時，本企業承諾屆時將按照中國證監會或證券交易所的最新規定出具補充承諾。

本企業在承諾函中所述情況均客觀真實，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和重大遺漏，並對其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法律責任。如本企業違反上述承諾，本企業將依法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



第五節 重要事項

附註20：

交易對方承諾

1. 本企業是依法設立且合法有效存續的企業。本企業不存在根據法律、法規或公司章程／合夥協議約定需要終止或解散的情形，具備作為本次交易的交易對方的資格。
2. 截至本承諾函簽署日，本企業已依照標的公司的《公司章程》的規定履行了對標的公司的出資義務，出資價款均系自有資金，出資價款真實且已足額到位，不存在任何虛假出資、抽逃出資等違反作為股東所應承擔的義務及責任的行為，不存在可能影響標的公司合法存續的情況。本企業作為標的公司的股東，合法持有標的公司股權。
3. 截至本承諾函簽署日，本企業對所持標的公司的股權擁有合法的、完整的所有權或處分權。該等股權權屬清晰，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委託持股、信託安排、收益權安排、期權安排、股權代持的情形，且該等股權未設定任何抵押、質押等他項權利，不存在禁止轉讓、限制轉讓的其他權益安排，亦未被司法部門實施扣押、查封、凍結等使其權利受到限制的任何約束或者妨礙權屬轉移的其他情況。
4. 本企業對所持標的公司的股權資產權屬清晰，不存在任何形式的權屬糾紛或潛在糾紛的情形。
5. 在本次交易實施完畢之前，本企業保證不就本企業所持標的公司的股權設置抵押、質押等任何第三人權利。

本企業在承諾函中所述情況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和重大遺漏，並對其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法律責任。如本企業違反上述承諾，本企業將依法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

二、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於2020年5月7日，本公司子公司中芯國際集成電路新技術研發(上海)有限公司(「中芯新技術」)收到了香港國際仲裁中心出具的仲裁通知書。根據該仲裁通知書，PDF SOLUTIONS, INC. (「PDF」)向香港國際仲裁中心提起仲裁。仲裁庭於2025年11月12日裁決中芯新技術需向PDF支付相關費用。中芯新技術認為該項裁決存在明顯不當，在仲裁程序和關鍵法律適用上均存在瑕疵。於本報告日期，中芯新技術已經向香港高等法院提出撤裁申請。

三、重大關聯(連)交易

(一) 與日常經營相關的關聯交易

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但有後續實施的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2025年2月11日，公司董事會審議通過了《關於中芯與大唐續簽<2025年—2027年關聯(連)交易框架協議>的議案》，本集團與大唐控股(包括其關聯公司)同意開展業務方面的合作，包括但不限於芯片加工服務，期限為三年，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

以前年度批准並在上交所和港交所披露的全年上限為美元的日常關聯交易，本期實際發生額如下：

關聯人	關聯交易內容	2026年	本期實際發生金額 (百萬美元)
		交易金額全年上限 (百萬美元)	
大唐控股及其關聯公司	銷售貨物及服務	85	11



第五節 重要事項

(二) 資產收購或股權收購、出售發生的關聯交易

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但有後續實施的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事項概述	查詢索引
公司通過發行人民幣股份的方式購買國家集成電路基金、北京集成電路製造和裝備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北京亦莊國際投資發展有限公司、中關村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工業發展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合計持有的中芯北方49.00%股權。本次交易不構成重大資產重組，不構成重組上市，但構成關聯(連)交易。	詳情請參閱刊登於上交所網站(https://www.sse.com.cn)日期為2026年2月13日、2026年2月26日、2026年5月12日、2026年5月22日、2026年6月13日及2026年6月25日的相關公告，以及刊登於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s://www.hkexnews.hk)日期為2026年2月12日、2026年2月25日、2026年5月11日、2026年5月21日、2026年6月12日及2026年6月24日的相關公告。
2026年2月12日，公司召開臨時股東會審議通過了本次發行股份購買資產暨關聯交易的相關議案。	
2026年2月25日，公司關於發行股份購買資產暨關聯交易的申請獲得上交所受理。	
2026年5月11日，公司關於發行股份購買資產暨關聯交易事項獲得上海證券交易所併購重組審核委員會審議通過。	
2026年5月21日，公司收到中國證監會出具的《關於同意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發行股份購買資產註冊的批復》。	
2026年6月12日，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市場監督管理局核准中芯北方本次交易涉及的工商變更相關事項，並向中芯北方換發了新的《營業執照》，中芯北方49%股權已經變更登記至公司名下。	
2026年6月23日，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證券變更登記證明》，公司已辦理完畢本次發行股份購買資產的新增股份登記，新增547,182,073股普通股(A股)。	

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一) 擔保情況

千美元

公司對外擔保情況(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報告期內擔保發生額合計(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
報告期末擔保餘額合計(A)(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
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子公司的擔保情況	
報告期內對子公司擔保發生額合計	408,461
報告期末對子公司擔保餘額合計(B)	6,749,846
公司擔保總額情況(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擔保總額(A+B)	6,749,846
擔保總額佔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權益的比例(%)	26.8
其中：	
為股東及其關聯方提供擔保的金額(C)	-
直接或間接為資產負債率超過70%的被擔保對象提供的債務擔保金額(D)	85,104
擔保總額超過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權益50%部分的金額(E)	-
上述三項擔保金額合計(C+D+E)	85,104



第六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一、股份變動情況

(一) 股份變動情況表

1. 股份變動情況表

單位：股

	本次變動前		發行新股	送股	本次變動增／(減)		小計	本次變動後	
	數量	比例(%)			公積金轉股	其他		數量	比例(%)
一、有限售條件股份	—	—	547,182,073	—	—	—	547,182,073	547,182,073	6.39
1.國有法人持股	—	—	446,679,243	—	—	—	446,679,243	446,679,243	5.22
2.其他內資持股	—	—	100,502,830	—	—	—	100,502,830	100,502,830	1.17
其中：境內非國有法人持股	—	—	100,502,830	—	—	—	100,502,830	100,502,830	1.17
二、無限售條件流通股份	8,000,408,035	100.00	—	—	—	13,215,887	13,215,887	8,013,623,922	93.61
1.人民幣普通股	1,999,562,549	24.99	—	—	—	—	—	1,999,562,549	23.36
2.境外上市的外資股 ⁽²⁾	6,000,845,486	75.01	—	—	—	13,215,887	13,215,887	6,014,061,373	70.25
三、股份總數	8,000,408,035	100.00	547,182,073	—	—	13,215,887	560,397,960	8,560,805,995	100.00

附註：

- (1) 本表格不包含轉融通業務對股份變動的影響。
 (2) 本表格中的境外上市的外資股為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普通股。

2. 股份變動情況說明

報告期內，公司A股股本數量由於公司發行股份購買資產而新增股份547,182,073股；公司港股股本數量由於港股股份激勵計劃新增股份13,215,887股。

3. 報告期後到半年報披露日期間發生股份變動對每股收益、每股權益等財務指標的影響(如有)

於報告期後到半年報披露日期間，公司股本數量由於港股股份激勵計劃新增股份原因增加。該變動對每股收益、每股淨資產等財務指標無重大影響。

(二) 限售股份變動情況

單位：股

股東名稱	報告期增加 限售股數	報告期末 限售股數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國家集成電路產業投資基金股份 有限公司	357,343,396	357,343,396	發行股份購買資產	2027年6月23日
北京集成電路製造和裝備股權投 資中心(有限合夥)	100,502,830	100,502,830	發行股份購買資產	2027年6月23日
北京亦莊國際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64,210,141	64,210,141	發行股份購買資產	2027年6月23日
中關村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12,562,853	12,562,853	發行股份購買資產	2027年6月23日
北京工業發展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12,562,853	12,562,853	發行股份購買資產	2027年6月23日
合計	547,182,073	547,182,073		

(三)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任何子公司於報告期內並無購回、出售或贖回任何普通股(包括出售庫存股，庫存股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於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



第六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二、股東情況

(一) 股東總數

註冊股東數	
截至報告期末普通股股東總數 ^(註)	296,744

附註：截至本報告期末，註冊股東戶數296,744戶中：A股287,089戶，港股9,655戶。

(二) 主要股東

於2026年6月30日，根據權益披露通知及公開信息，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擁有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章第2及第3部分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記入本公司存置登記冊的5%或以上已發行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好倉/淡倉	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數目			權益總額	權益總額佔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¹⁾
			直接持有	間接持有	衍生工具		
中國信息通信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好倉	實益擁有人／ 受控制法團權益	72,470,855 ⁽²⁾	1,083,042,595 ⁽²⁾	-	1,155,513,450	13.50%
國家集成電路產業投資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好倉	實益擁有人／ 受控制法團權益	357,343,396 ⁽³⁾	224,989,311 ⁽³⁾	-	582,332,707	6.80%

單位：股

附註：

- (1) 基於2026年6月30日已發行普通股8,560,805,995股計算。
- (2) 根據中國信科提交的日期為2026年6月26日之權益披露通知，中國信科合計持有公司1,155,513,450股，其中1,083,042,595股港股份由大唐控股(由中國信科全資擁有)的全資附屬公司大唐香港持有，72,470,855股A股份由中國信科直接持有。
- (3) 根據國家集成電路基金提交的日期為2026年6月25日之權益披露通知，國家集成電路基金合計持有公司582,332,707股，其中224,989,311股港股份由異鑫(上海)投資有限公司(由國家集成電路基金全資擁有)的全資附屬公司鑫芯香港持有，357,343,396股A股份由國家集成電路基金直接持有。

(三) 截至報告期末前十名股東、前十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表

前十名股東同時通過普通證券賬戶和證券公司客戶信用交易擔保證券賬戶持股的情形

1. 截至本報告期末，本公司已發行8,560,805,995股，其中於香港聯交所主板已發行6,014,061,373股，約佔本公司總股本70.25%；於上交所科創板已發行2,546,744,622股，約佔本公司總股本29.75%。
2. 本公司港股股東名冊由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提供，其中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代公司非登記股東名義持有股份，約佔本公司港股份99.78%，其他登記股東持有股份約佔本公司港股份0.22%。
3. 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任何類別有投票權股份的權益的股東需自行進行權益申報。根據股東權益申報情況，大唐香港持有港股1,083,042,595股及鑫芯香港持有港股224,989,311股。公司已將前述股東所持股份數目從下表HKSCC NOMINEES LIMITED所持股份數目中剔除。



第六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單位：股

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不含通過轉融通出借股份)								
股東名稱	報告期內增／ (減)	期末持股數量	比例(%)	持有 有限售條件 股份數量	包含轉融通 借出股份的 限售股份數量	質押、標記或凍結情況 股份狀態	數量	股東性質
HKSCC NOMINEES LIMITED	213,738,237	4,692,939,101	54.82	-	-	未知	-	未知
大唐控股(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42,000,000)	1,083,042,595	12.65	-	-	無	-	境外法人
國家集成電路產業投資基金股份 有限公司	357,343,396	357,343,396	4.17	357,343,396	357,343,396	無	-	國有法人
鑫芯(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157,912,712)	224,989,311	2.63	-	-	無	-	境外法人
華芯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國家 集成電路產業投資基金二期股份 有限公司	-	127,458,120	1.49	-	-	無	-	國有法人
北京集成電路製造和裝備股權投資 中心(有限合夥)	100,502,830	100,502,830	1.17	100,502,830	100,502,830	無	-	其他
中國信息通信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	72,470,855	0.85	-	-	無	-	國有法人
北京亦莊國際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64,210,141	64,210,141	0.75	64,210,141	64,210,141	無	-	國有法人
國新投資有限公司	39,430,200	43,375,773	0.51	-	-	無	-	國有法人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夏 上證科創板50成份交易型開放式 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32,131,724)	32,377,586	0.38	-	-	質押	1,625,000	其他

前十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不含通過轉融通出借股份)				
股東名稱	持有無限售條件流通 股的數量	種類	股份種類及數量	數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4,692,939,101	境外上市外資股		4,692,939,101
大唐控股(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1,083,042,595	境外上市外資股		1,083,042,595
鑫芯(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224,989,311	境外上市外資股		224,989,311
華芯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國家集成電路產業投資基金 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127,458,120	人民幣普通股		127,458,120
中國信息通信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72,470,855	人民幣普通股		72,470,855
國新投資有限公司	43,375,773	人民幣普通股		43,375,773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夏上證科創板50成份交易型開放 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32,377,586	人民幣普通股		32,377,586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實上證科創板芯片交易型開放式 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30,760,679	人民幣普通股		30,760,679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達上證科創板50成份交易 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19,795,620	人民幣普通股		19,795,620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夏國證半導體芯片交易型 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15,483,752	人民幣普通股		15,483,752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				
1. 大唐香港為中國信科的全資子公司。 2. 鑫芯香港為國家集成電路基金的全資子公司。 3. 國家集成電路基金的董事張新、徐文立、唐雪峰、楊高峰同時擔任國家集成電路基金二期的董事；監事秦斌、盧偉同時擔任國家集成電路基金二期的監事。 4. 華芯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作為基金管理人根據各自的委託管理協議分別對國家集成電路基金、國家集成電路基金二期進行管理。 5. 國家集成電路基金和國家集成電路基金二期有部分相同股東。 除此之外，公司不知悉上述其他股東是否存在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				



第六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四) 前十名有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數量及限售條件

單位：股

序號	有限售條件股東名稱	持有的有限售條件股份數量	可上市交易時間	有限售條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況		限售條件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數量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數量	
1	國家集成電路產業投資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357,343,396	2027年6月23日	—	—	發行股份購買資產新增股份，限售期12個月
2	北京集成電路製造和裝備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100,502,830	2027年6月23日	—	—	發行股份購買資產新增股份，限售期12個月
3	北京亦莊國際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64,210,141	2027年6月23日	—	—	發行股份購買資產新增股份，限售期12個月
4	中關村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12,562,853	2027年6月23日	—	—	發行股份購買資產新增股份，限售期12個月
5	北京工業發展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12,562,853	2027年6月23日	—	—	發行股份購買資產新增股份，限售期12個月

(五) 戰略投資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託憑證成為前十名股東

戰略投資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稱	約定持股起始日期	約定持股終止日期
國家集成電路產業投資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16日	無
中國信息通信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2020年7月16日	無
戰略投資者或一般法人參與配售新股約定持股期限的說明	限售期限為自首次公開發行股票並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之日起十二個月內。	

三、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核心技術人員情況

(一) 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核心技術人員A股持股變動情況

姓名	職務	期初持股數	期末持股數	報告期內股份增減變動量	增減變動原因
閻大勇	副總裁、核心技術人員	28,000	—	(28,000)	二級市場買賣

(二)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核心技術人員報告期內被授予的股份激勵情況

1.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購股權

(1) 2014年購股權計劃—港股

單位：股

姓名	職務	購股權授出日期	授出日每股行權價格(港元)	於2026年1月1日					緊接行權日期前港股加權平均收市價(港元)	於2026年6月30日			緊接授出日期前港股收市價(港元)	權利行使期間
				持有(尚未行權)數量	報告期新授予數量	報告期失效數量	報告期註銷數量	報告期行權數量		持有(尚未行權)數量	報告期內增減變動量	報告期內增減變動量		
趙海軍	聯合首席執行官	9/7/2017	7.90	1,687,500	—	—	—	—	—	1,687,500	—	—	7.83	9/7/2017-9/6/2027
		5/25/2020	18.10	219,706	—	—	—	—	—	219,706	—	—	16.92	5/25/2020-5/24/2030
		5/31/2021	24.50	277,149	—	—	—	—	—	277,149	—	—	24.15	5/31/2021-5/30/2031
梁孟松	聯合首席執行官	5/25/2020	18.10	659,117	—	—	—	—	—	659,117	—	—	16.92	5/25/2020-5/24/2030
合計				2,843,472	—	—	—	—	—	2,843,472	—	—	—	—



第六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2.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受限制股份單位

(1) 2014年以股支薪獎勵計劃－港股

單位：股

姓名	職務	受限制 股份單位 授出日期	每股 購買價格 (港元)	於2026年 1月1日 持有數量	於2026年 1月1日 尚未歸屬	報告期 新授予數量	報告期 失效數量	報告期 註銷數量	報告期 歸屬數量	緊接歸屬日期前 港股加權平均 收市價(港元)	於2026年 6月30日 尚未歸屬 數量	於2026年 6月30日 持有數量	緊接授出日期 前港股收市價 (港元)	權利行使期間
吳漢明	獨立非執行董事	9/5/2022	0.031	94,350	-	-	-	-	-	-	-	94,350	15.00	8/11/2022-8/11/2025
趙海軍	聯合首席執行官	4/8/2022	0.031	100,385	100,385	-	-	-	100,385	68.00	-	-	16.80	3/1/2022-3/1/2026
梁孟松	聯合首席執行官	4/8/2022	0.031	100,385	100,385	-	-	-	100,385	68.00	-	-	16.80	3/1/2022-3/1/2026
合計				295,120	200,770	-	-	-	200,770		-	94,350		

(2) 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港股

單位：股

姓名	職務	限制性 股票單位 授出日期	每股 授出代價 (港元)	於2026年 1月1日 持有數量	於2026年 1月1日 尚未歸屬	報告期 新授予數量	報告期 失效數量	報告期 註銷數量	報告期 歸屬數量	緊接歸屬日期前 港股加權平均 收市價(港元)	於2026年 6月30日 尚未歸屬 數量	於2026年 6月30日 持有數量	緊接授出日期 前港股收市價 (港元)	歸屬期間
劉訓峰	董事長、執行董事	4/1/2024	0.031	106,308	49,387	-	-	-	49,387	50.70	-	49,387	15.16	4/1/2024-4/1/2026
		4/1/2025	0.031	124,377	62,188	-	-	-	37,313	50.70	24,875	105,298	46.10	4/1/2025-4/1/2027
		4/1/2026	0.031	-	-	117,983	-	-	58,991	50.70	58,992	117,983	50.70	4/1/2026-4/1/2028
趙海軍	聯合首席執行官	4/1/2024	0.031	45,405	45,405	-	-	-	45,405	50.70	-	-	15.16	4/1/2024-4/1/2026
		4/1/2025	0.031	37,281	37,281	-	-	-	22,369	50.70	14,912	14,912	46.10	4/1/2025-4/1/2027
		4/1/2026	0.031	-	-	80,181	-	-	40,090	50.70	40,091	40,091	50.70	4/1/2026-4/1/2028
梁孟松	聯合首席執行官	4/1/2024	0.031	45,405	45,405	-	-	-	45,405	50.70	-	-	15.16	4/1/2024-4/1/2026
		4/1/2025	0.031	37,281	37,281	-	-	-	22,369	50.70	14,912	14,912	46.10	4/1/2025-4/1/2027
		4/1/2026	0.031	-	-	80,181	-	-	40,090	50.70	40,091	40,091	50.70	4/1/2026-4/1/2028
合計				396,057	276,947	278,345	-	-	361,419		193,873	382,674		

附註：報告期內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業績目標、授予日的公允價值及採用的會計準則及政策請參見「第四節 公司治理、環境和社會」中的「五、公司股份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的情況及其影響」。



第六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三) 依《香港上市規則》要求披露的董事和最高行政人員的利益和權益

於2026年6月30日，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持有有關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章)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且須按照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章第7及第8部分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條文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及記錄於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登記冊或按照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好倉／淡倉	權益性質	持有 普通股數 目	衍生工具 購股權 (港股) ⁽²⁾	受限制股份單位 (港股) ⁽²⁾	權益總額 (股)	權益總額佔 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百分比 ⁽¹⁾ (%)
執行董事							
劉訓峰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16,628	—	272,668	489,296	0.006
非執行董事							
魯國慶	—	—	—	—	—	—	—
陳山枝	—	—	—	—	—	—	—
楊魯閏	—	—	—	—	—	—	—
黃登山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仁達	好倉	實益擁有人	405,754	—	—	405,754	0.005
劉明	好倉	實益擁有人	83,908	—	—	83,908	0.001
吳漢明	好倉	實益擁有人	91,575	—	94,350	185,925	0.002
陳信元	—	—	—	—	—	—	—
聯合首席執行官							
趙海軍	好倉	實益擁有人	619,924	2,184,355	55,003	2,859,282	0.033
梁孟松	好倉	實益擁有人	646,331	659,117	55,003	1,360,451	0.016

附註：

- (1) 基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已發行8,560,805,995股股份計算。
- (2) 截至2026年6月30日，董事和聯合首席執行官擁有的本公司證券權益全部為港股權益，其中購股權(港股)及受限制股份單位(港股)詳情請參閱本節內容之「2014年購股權計劃—港股」、「2014年以股支薪獎勵計劃—港股」和「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港股」。

第七節 財務報告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以千美元計值，每股數據除外)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6年	2025年
收入	4	5,511,075	4,456,267
銷售成本		(4,246,832)	(3,500,600)
毛利		1,264,243	955,667
研究及開發開支		(395,619)	(330,811)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23,764)	(24,301)
一般及行政開支		(238,170)	(338,211)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3,869	(742)
其他經營收入	5	171,412	198,646
經營利潤		781,971	460,248
利息收入		132,277	222,787
財務費用	6	(179,273)	(167,155)
匯兌收益		61,964	16,067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7	70,123	(1,186)
應佔聯營企業與合營企業損益		198,355	(21,083)
除稅前利潤		1,065,417	509,678
所得稅開支	8	(101,286)	(39,575)
期內利潤	9	964,131	470,103
其他綜合收益			
其後期間或會重新歸類為損益的項目			
外幣報表折算差異		44,359	5,774
現金流量套期	19	(30,595)	86,013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977,895	561,890
以下各方應佔期內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676,645	320,522
非控制性權益		287,486	149,581
		964,131	470,103
以下各方應佔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690,407	412,305
非控制性權益		287,488	149,585
		977,895	561,890
每股盈利			
基本	10	0.08美元	0.04美元
攤薄	10	0.08美元	0.04美元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6年6月30日

(以千美元計值)

	附註	於2026年6月30日	於2025年12月31日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	33,075,656	32,557,778
使用權資產	13	363,739	374,956
無形資產		23,884	20,397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2,501,476	1,309,570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82	79
遞延稅項資產		37,747	35,21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4	1,359,264	810,50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4	1,065,898	1,532,265
其他資產		3,405	5,521
非流動資產總額		38,431,151	36,646,279
流動資產			
存貨	16	4,360,884	3,629,802
預付款及預付經營開支		77,586	67,51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7	1,512,779	1,432,68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4	85,206	380,857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4	4,489,496	4,150,600
衍生金融工具	14	22,916	87,15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	8,216,015	5,872,500
分類為持有待售資產		18,764,882	15,621,112
		3,917	3,917
流動資產總額		18,768,799	15,625,029
總資產		57,199,950	52,271,308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6年6月30日



(以千美元計值)

	附註	於2026年6月30日	於2025年12月31日
權益及負債			
股本及儲備			
普通股	18	34,243	32,002
股份溢價		20,425,807	14,394,785
其他儲備	19	(2,845,417)	154,677
保留盈餘		7,534,851	6,858,20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5,149,484	21,439,670
非控制性權益		12,707,904	13,580,853
總權益		37,857,388	35,020,523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0	8,867,616	9,994,773
租賃負債		561	838
遞延稅項負債		119,346	60,207
遞延收益		337,847	377,903
非流動負債總額		9,325,370	10,433,721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1	3,465,891	2,965,981
合同負債		768,461	599,378
借款	20	5,150,096	2,593,077
租賃負債		684	7,493
遞延收益		183,443	188,930
預提負債		434,662	409,749
衍生金融工具	14	11,075	18,994
流動稅項負債		2,880	33,462
流動負債總額		10,017,192	6,817,064
總負債		19,342,562	17,250,785
權益及負債合計		57,199,950	52,271,308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以千美元計值)

	普通股 (附註18)	股份溢價	以權益結算的 僱員福利儲備	外幣報表 折算儲備
於2025年1月1日	31,905	14,266,359	68,618	(145,800)
期內利潤	—	—	—	—
期內其他綜合收益	—	—	—	5,770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5,770
就股份激勵計劃發行股份	39	31,961	(20,893)	—
股權報酬	—	—	17,364	—
應佔聯營企業其他資本儲備	—	—	—	—
非控制性權益的資本注資	—	—	—	—
子公司中的權益稀釋	—	—	—	—
向非控制性權益分配	—	—	—	—
小計	39	31,961	(3,529)	—
於2025年6月30日	31,944	14,298,320	65,089	(140,030)
於2026年1月1日	32,002	14,394,785	12,369	(113,061)
期內利潤	—	—	—	—
期內其他綜合收益	—	—	—	44,357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44,357
發行普通股	2,189	5,958,978	—	—
股份發行費用	—	(1,182)	—	—
取得非控制性權益	—	—	—	—
就股份激勵計劃發行股份	52	73,226	(71,927)	—
股權報酬	—	—	114,753	—
應佔聯營企業其他資本儲備	—	—	—	—
非控制性權益的資本注資	—	—	—	—
子公司中的權益稀釋	—	—	—	—
小計	2,241	6,031,022	42,826	—
於2026年6月30日	34,243	20,425,807	55,195⁽¹⁾	(68,704)⁽¹⁾

⁽¹⁾ 該等儲備賬目組成了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其他儲備-2,845,417千美元(2025年12月31日：154,677千美元)。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以千美元計值)

現金流量 套期儲備 (附註19)	其他	保留盈餘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權益	非控制性權益	總權益
(78,269)	297,921	6,173,075	20,613,809	11,255,849	31,869,658
—	—	320,522	320,522	149,581	470,103
86,013	—	—	91,783	4	91,787
86,013	—	320,522	412,305	149,585	561,890
—	—	—	11,107	—	11,107
—	—	—	17,364	2,141	19,505
—	5,029	—	5,029	—	5,029
—	—	—	—	276,899	276,899
—	(4,092)	—	(4,092)	4,092	—
—	—	—	—	(2,314)	(2,314)
—	937	—	29,408	280,818	310,226
7,744	298,858	6,493,597	21,055,522	11,686,252	32,741,774
49,311	206,058	6,858,206	21,439,670	13,580,853	35,020,523
—	—	676,645	676,645	287,486	964,131
(30,595)	—	—	13,762	2	13,764
(30,595)	—	676,645	690,407	287,488	977,895
—	—	—	5,961,167	—	5,961,167
—	—	—	(1,182)	—	(1,182)
—	(2,974,291)	—	(2,974,291)	(2,986,876)	(5,961,167)
—	—	—	1,351	—	1,351
—	(58,461)	—	56,292	11,755	68,047
—	(1,960)	—	(1,960)	—	(1,960)
—	—	—	—	1,792,714	1,792,714
—	(21,970)	—	(21,970)	21,970	—
—	(3,056,682)	—	3,019,407	(1,160,437)	1,858,970
18,716 ⁽¹⁾	(2,850,624) ⁽¹⁾	7,534,851	25,149,484	12,707,904	37,857,388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以千美元計值)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經營活動		
經營所得現金	3,062,717	779,150
已付利息	(124,876)	(106,382)
已收利息	341,891	254,062
已付所得稅	(72,631)	(17,573)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207,101	909,257
投資活動		
取得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582,387)	(204,751)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376,528	389,648
取得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907,663)	(1,301,067)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到期所得款項	1,921,885	1,745,50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53,006)	(3,418,553)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分類為持有待售資產所得款項	1,698	12,741
取得無形資產	(6,384)	—
出售土地使用權所得款項	—	5,168
對聯營企業的注資	(957,586)	(77,776)
出售聯營企業與合營企業股權所得／(所付)款項	34,156	(51,028)
收取聯營企業的股息	1,333	1,794
結算衍生金融工具所得款項	3,587	11,19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967,839)	(2,887,129)
融資活動		
借款所得款項	2,511,071	2,628,543
償還借款	(1,491,884)	(1,708,486)
償還租賃負債本金部分	(7,117)	(10,302)
償還債券	—	(600,000)
就股份激勵計劃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351	11,107
非控制性權益的資本注資	1,792,714	276,899
結算衍生金融工具所得款項	166,307	8,824
向非控制性權益分配	—	(2,314)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972,442	604,27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211,704	(1,373,601)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872,500	6,364,18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131,811	92,087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216,015	5,082,675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根據開曼群島法例於2000年4月3日註冊成立的公司。本公司的普通股分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及上交所科创板上市。註冊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主要經營半導體(硅片及各類化合物半導體)集成電路晶圓的製造及測試，提供與集成電路有關的開發、設計及技術服務，光掩模製造，測試及銷售自產產品，以及其他服務。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所編製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編製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但本期財務資料首次採用以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金融工具分類和計量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年度改進—第11卷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性質和影響如下所述：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分類和計量修訂的修訂闡明了金融資產在企業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的權利到期或被轉讓時終止確認，而金融負債則在結算日終止確認。該等修訂引入了一項會計政策選擇，在滿足特定標準的情況下，終止確認在結算日期之前通過電子支付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該等修訂釐清了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和治理以及其他類似或有特徵的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特徵。此外，該等修訂釐清了對具有無追索權特徵的金融資產和合同掛鉤工具進行分類的要求。該等修訂還包括對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和具有或有特徵的金融工具的投資的額外披露。由於本集團過往年度關於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會計政策與該等修訂一致，且本集團並未持有該等修訂所涵蓋的金融資產，因此該等修訂對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並無任何影響。本集團將在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中，針對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提供額外披露。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的修訂，澄清範圍內合同「自用」規定的應用，並修訂範圍內合同現金流量對沖關係中被對沖項目的指定規定。該等修訂亦包括額外披露，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該等合同對實體財務表現及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由於本集團並無屬於該等修訂適用範圍的合同，因此該等修訂對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未產生任何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卷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第7號(以及隨附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第9號、第10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進行了小範圍修訂。該等修訂包括旨在提高相關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一致性的澄清、簡化、更正或變更。該等修訂對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未產生任何影響。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分部資料及收入

分部詳情

出於管理需要，本集團營運一個業務分部，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集成電路。管理層作出高層戰略決定並審閱本集團的合併業績。

客戶合約收入的分解

本集團來自客戶的經營業務收入詳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千美元	2025年 千美元
以地區分類		
中國區	4,938,357	3,752,855
美國區	479,870	566,997
歐亞區	92,848	136,415
	5,511,075	4,456,267
以商品或服務種類分類		
晶圓	5,196,844	4,228,551
光掩模、測試及其他	314,231	227,716
	5,511,075	4,456,267
以確認收入的時間分類		
於一個時點移交貨品	5,510,876	4,443,580
於一段時間提供服務	199	12,687
	5,511,075	4,456,267

5. 其他經營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千美元	2025年 千美元
政府資金	154,083	173,820
其他	17,329	24,826
	171,412	198,646

6. 財務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千美元	2025年 千美元
利息開支：		
銀行借款	114,300	102,209
租賃	73	207
企業債券	—	2,821
現金流量套期	64,900	61,918
	179,273	167,155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7.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千美元	2025年 千美元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淨額及分紅收益：		
結構性存款及貨幣基金	2,041	3,883
權益工具	38,785	(4,785)
	40,826	(902)
視同處置聯營企業的收益 ⁽¹⁾	27,192	1,103
其他	2,105	(1,387)
	70,123	(1,186)

(1) 視同處置聯營企業的收益，反映了因其他投資者向聯營企業注資而導致本集團在聯營企業中的股權被稀釋的影響。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千美元	2025年 千美元
當期稅項		
— 土地增值稅	—	3,535
— 企業所得稅	46,689	47,758
遞延稅項	54,597	(11,718)
	101,286	39,575

所得稅稅率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目前無需於當地繳稅。本集團中國大陸實體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稅率如下：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稅收法規，一般企業所得稅率為25%。本公司部份子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標準，於2026年享受優惠企業所得稅率，即為15%。

支柱二所得稅

通過評估並考慮2026年本集團各組成實體所在稅務管轄區過渡性安全港測試減免，預計支柱二所得稅不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風險。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9. 期內利潤

期內利潤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千美元	2025年 千美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2,285,747	1,725,627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217	14,516
無形資產攤銷	2,896	4,237
已確認之存貨減值虧損	24,142	32,27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呆賬撥備(撥回)／增加	(3,869)	742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	68,047	19,505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如下：

	(以千美元計值，股份及每股數據除外)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	676,645	320,522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股)	8,027,718,260	7,982,403,484
每股基本盈利	0.08美元	0.04美元

每股攤薄盈利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盈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如下：

	(以千美元計值，股份及每股數據除外)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盈利	676,645	320,522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股)	8,027,718,260	7,982,403,484
就股份激勵計劃作出調整(股)	10,431,202	23,164,671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股)	8,038,149,462	8,005,568,155
每股攤薄盈利	0.08美元	0.04美元

11.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股息(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千美元	2025年 千美元
於1月1日	32,557,778	28,092,037
添置	3,524,000	3,447,228
折舊	(2,285,747)	(1,725,627)
出售及其他	(720,375)	(1,322)
於6月30日	33,075,656	29,812,316

13. 租賃

本集團期內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情況如下：

	2026年6月30日 千美元	2025年12月31日 千美元
樓宇	1,188	1,596
機器及設備	—	6,533
土地使用權	362,551	366,827
	363,739	374,956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使用權資產無新增(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集團持有以下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	2026年6月30日 千美元	2025年12月31日 千美元
非流動部分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上市公司	28	29
權益工具－非上市公司	1,359,236	810,47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超過一年到期的銀行存款	1,065,898	1,532,265
流動部分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結構性存款	25,713	323,806
貨幣基金	59,493	57,05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超過三個月且一年內到期的銀行存款	4,489,496	4,150,600
其他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216,015	5,872,500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¹⁾ (附註17)	1,111,184	962,871
衍生金融工具		
交叉貨幣掉期合約－現金流量套期	20,582	84,151
遠期外匯合約－現金流量套期	2,334	3,000
	16,349,979	13,796,745

(1)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不包括待抵扣增值稅及可收回稅項。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金融負債	2026年6月30日 千美元	2025年12月31日 千美元
非流動部分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借款(附註20)	8,867,616	9,994,773
租賃負債	561	838
流動部分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預提負債的金融負債	3,448,711	2,946,616
借款(附註20)	5,150,096	2,593,077
租賃負債	684	7,493
衍生金融工具		
交叉貨幣掉期合約－現金流量套期	10,978	18,994
遠期外匯合約－現金流量套期	97	—
	17,478,743	15,561,791

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2026年6月30日 千美元	2025年12月31日 千美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8,061,455	5,744,303
於獲得時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的非抵押定期存款	154,560	128,197
財務狀況表及現金流量表中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216,015	5,872,5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中持有的貨幣幣種

	2026年6月30日 千美元	2025年12月31日 千美元
人民幣	5,547,375	4,305,282
美元	1,871,063	866,228
日元	626,739	537,257
歐元	150,131	148,122
港元	19,494	14,414
新台幣	1,213	1,197
	8,216,015	5,872,500

16. 存貨

	2026年6月30日 千美元	2025年12月31日 千美元
原料	2,025,829	1,786,581
在製品	1,905,374	1,490,075
製成品	429,681	353,146
	4,360,884	3,629,802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6年6月30日 千美元	2025年12月31日 千美元
貿易應收款項	1,045,183	881,991
貿易應收款項呆賬撥備	(1,262)	(5,231)
	1,043,921	876,760
其他應收款項	8,283	7,773
其他應收款項呆賬撥備	(328)	(275)
	7,955	7,498
應收票據	38,062	44,523
待抵扣增值稅	388,012	458,582
可收回稅項	13,583	11,231
應收投資兌付款	9,701	14,790
應收股利	—	1,486
可退回按金及抵押	11,545	17,814
	1,512,779	1,432,684

以下為於本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貿易應收款項賬齡	2026年6月30日 千美元	2025年12月31日 千美元
未逾期	949,735	794,937
1年以內	95,166	82,237
1至2年	79	4,611
2至3年	192	183
3年以上	11	23
	1,045,183	881,991

貿易應收款項為於正常業務過程中出售貨品或提供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款額。貿易應收款項一般於30至90天內結清。貿易應收款項初始以無條件的代價款額確認，惟倘其包含重大融資成份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則以公允價值確認。本集團持有貿易應收款項，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因此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

以下為於本報告期末其他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其他應收款項賬齡	2026年6月30日 千美元	2025年12月31日 千美元
1年以內	7,533	7,073
1至2年	20	609
2至3年	667	60
3年以上	63	31
	8,283	7,773

鑒於流動應收款項的短期性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價值被視為與其公允價值相同。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8. 股份及已發行股本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數目	千美元	數目	千美元
於1月1日	8,000,408,035	32,002	7,976,149,966	31,905
就股份激勵計劃發行股份	13,215,887	52	9,912,477	39
發行股份購買非控制性權益	547,182,073	2,189	—	—
於6月30日	8,560,805,995	34,243	7,986,062,443	31,944

19. 其他儲備

現金流量套期儲備

為減輕與未償還債務有關的匯率及利率變動對未來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本集團訂立若干交叉貨幣掉期合約、利率掉期合約和遠期外匯合約（被指定為套期工具）。該等套期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任何盈虧直接記入損益表，惟現金流量套期之有效部分除外，其於其他綜合收益／（虧損）確認，並於其後套期項目影響損益時重分類至損益。

套期儲備用作記錄被指定及符合條件可列為現金流量套期並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衍生工具的收益或虧損。在相關對沖交易影響損益時，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千美元	2025年 千美元
確認的現金流量套期之其他綜合收益		
公允價值收益	150,365	18,833
抵銷匯兌（虧損）／收益	(234,079)	18,717
增加財務費用	53,176	46,795
遞延稅項負債	(57)	1,668
	(30,595)	86,013
於1月1日	49,311	(78,269)
於6月30日	18,716	7,744

其他

其他變動主要是由於發行普通股購買非控制性權益所致。代價超出非控制性權益部分使其他儲備減少2,974,291千美元。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 借款

以攤餘成本	2026年6月30日 千美元	2025年12月31日 千美元
短期銀行借款(無擔保)	2,129,459	490,710
長期銀行借款(有擔保)－保證貸款	6,749,846	6,662,227
長期銀行借款(無擔保)	5,138,407	5,434,913
	14,017,712	12,587,850
流動部分		
短期銀行借款	2,129,459	490,710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銀行借款	3,020,637	2,102,367
	5,150,096	2,593,077
非流動部分		
期限在一年以上的長期銀行借款	8,867,616	9,994,773
	14,017,712	12,587,850
借款償還期間		
1年以內	5,150,096	2,593,077
1至2年	632,466	1,790,459
2至5年	1,775,139	1,437,005
5年以上	6,460,011	6,767,309
	14,017,712	12,587,850
借款以幣種分類		
人民幣	12,729,007	12,097,140
美元	1,288,705	490,710
	14,017,712	12,587,850
借款以利率類型分類		
固定利率	8,859,703	6,606,218
浮動利率	5,158,009	5,981,632
	14,017,712	12,587,850

借款之加權平均實際利率載列如下：

	2026年6月30日 千美元	2025年12月31日 千美元
人民幣	1.79%	1.74%
美元	3.84%	3.84%

上述利率不含套期工具的影響。

截至2026年6月30日，無質押貸款(2025年12月31日：無)由銀行存款質押擔保。

借款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相近，因為相關借款的應付利率接近當前市場利率，或者該等借款屬於短期性質。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6年6月30日 千美元	2025年12月31日 千美元
應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款項	2,056,204	1,633,573
貿易應付款項	913,461	830,042
收取按金	244,742	291,743
應付票據	40,331	19,301
其他	211,153	191,322
	3,465,891	2,965,98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為不計息，且還款期限一般為30至60天。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應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款項賬齡分析：

	2026年6月30日 千美元	2025年12月31日 千美元
30天以內	2,845,848	2,328,915
31至60天	114,284	116,333
60天以上	49,864	37,668
	3,009,996	2,482,9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因屬短期性質，故其賬面價值被視為與其公允價值相同。

2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股份激勵計劃

本公司可根據本公司的股份激勵計劃向本集團僱員提供多種激勵獎勵，包括2014年購股權計劃、2014年以股支薪獎勵計劃、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2021年科創板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所產生的開支為68.0百萬美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9.5百萬美元)。

期內變動

2014年購股權計劃

下表說明購股權於期內之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以及其變動：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	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
於1月1日尚未行使	9,161,696	16.87港元	15,303,689	17.88港元
於期內失效	(62,427)	14.82港元	(47,038)	22.06港元
於期內行使	(559,257)	18.80港元	(4,430,237)	19.48港元
於6月30日尚未行使	8,540,012	16.76港元	10,826,414	17.20港元

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本公司股份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75.83港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41.82港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行使價區間為7.90港元至24.50港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6.42港元至24.50港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授予購股權。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期內變動(續)

2014年以股支薪獎勵計劃

下表說明2014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期內之數目及購買價，以及其變動：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數目	購買價	數目	購買價
於1月1日尚未歸屬	1,423,867	0.031港元	4,801,041	0.031港元
於期內失效	(23,140)	0.031港元	(78,516)	0.031港元
於期內歸屬	(1,218,830)	0.031港元	(2,979,961)	0.031港元
於6月30日尚未歸屬	181,897	0.031港元	1,742,564	0.031港元

緊接2014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日期前本公司股份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68.10港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50.76港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授予2014受限制股份單位。

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

下表說明2024限制性股票單位於期內之數目及購買價，以及其變動：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數目	購買價	數目	購買價
於1月1日尚未歸屬	2,932,944	0.031港元	4,180,026	0.031港元
於期內授出	18,298,455	0.031港元	2,876,943	0.031港元
於期內失效	(197,818)	0.031港元	(109,305)	0.031港元
於期內歸屬	(11,491,056)	0.031港元	(3,958,172)	0.031港元
於6月30日尚未歸屬	9,542,525	0.031港元	2,989,492	0.031港元

緊接2024限制性股票單位歸屬日期前本公司股份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50.70港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45.65港元)。

2024限制性股票單位於2026年4月1日授出，公允價值為52.82港元(2025年4月1日：44.27港元)。

2024限制性股票單位的估值基於授予日的普通股價格。

2021年科創板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下表說明限制性股票於期內之數目及授予價，以及其變動：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數目	授予價	數目	授予價
於1月1日尚未歸屬	1,095,840	人民幣20.00元	13,153,720	人民幣20.00元
於期內失效	(48,960)	人民幣20.00元	(519,060)	人民幣20.00元
於6月30日尚未歸屬	1,046,880	人民幣20.00元	12,634,660	人民幣20.00元

緊接限制性股票歸屬日期前本公司股份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人民幣57.72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5.92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授予限制性股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3.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等級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本集團認為，已於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確認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近。

計量公允價值應用的估值技術及假設

根據活躍市場的市場報價及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或按市場數據得出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計量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本集團內部確認自第三方所得價格資料合理後方會用於合併財務報表。倘無可觀察市價數據，則本集團一般會採用依賴通常較難自客觀來源可觀察的其他市場數據或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並按適用報告期間的相關資料估計公允價值。若干情況下，公允價值未必可精確計算或核實，或會因經濟及市場因素變更且本集團對該等因素的評估有變時改變。

已於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公允價值計量

下表提供於初始確認後按經常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之分析，以公允價值可觀察程度劃分為第1至3級。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允價值等級內各級之間並無調動：

- 第1級公允價值計量為來自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2級公允價值計量為來自除計入第1級報價以外的直接(即價格)或間接(源自價格)資產或負債可觀察輸入數據；及
- 第3級公允價值計量為來自估值技術所衍生者，包括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數據。

2026年6月30日	估值技術	第1級 千美元	第2級 千美元	第3級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上市公司	市場報價	28	—	—	28
權益工具－非上市公司	估值倍數或最新融資價格法	—	—	1,359,236	1,359,236
結構性存款	蒙特卡洛模擬	—	—	25,713	25,713
貨幣基金	可觀察價格	59,493	—	—	59,493
交叉貨幣掉期合約	按可觀察收益率曲線計算估計未來	—	20,582	—	20,582
—現金流量套期	現金流量現值				
遠期外匯合約	按可觀察收益率曲線計算估計未來	—	2,334	—	2,334
—現金流量套期	現金流量現值				
		59,521	22,916	1,384,949	1,467,386
金融負債					
交叉貨幣掉期合約	按可觀察收益率曲線計算估計未來	—	10,978	—	10,978
—現金流量套期	現金流量現值				
遠期外匯合約	按可觀察收益率曲線計算估計未來	—	97	—	97
—現金流量套期	現金流量現值				
		—	11,075	—	11,075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3.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等級(續)

已於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於2025年12月31日	估值技術	第1級 千美元	第2級 千美元	第3級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上市公司	市場報價	29	—	—	29
權益工具－非上市公司	估值倍數或最新融資價格法	—	—	810,472	810,472
結構性存款	蒙特卡洛模擬	—	—	323,806	323,806
貨幣基金	可觀察價格	57,051	—	—	57,051
交叉貨幣掉期合約	按可觀察收益率曲線計算估計未來	—	84,151	—	84,151
－現金流量套期	現金流量現值				
遠期外匯合約	按可觀察收益率曲線計算估計未來	—	3,000	—	3,000
－現金流量套期	現金流量現值				
		57,080	87,151	1,134,278	1,278,509
金融負債					
交叉貨幣掉期合約	按可觀察收益率曲線計算估計未來	—	18,994	—	18,994
－現金流量套期	現金流量現值				

使用主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第3級)

下表呈列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的第3級工具變動：

	權益工具－ 非上市公司 千美元	結構性存款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2025年1月1日	132,067	476,180	608,247
添置	1,391	203,361	204,752
出售	(3,931)	(370,608)	(374,539)
已確認的(虧損)/收益	(4,796)	2,921	(1,875)
匯率調整	466	(308)	158
於2025年6月30日	125,197	311,546	436,743
於2026年1月1日	810,472	323,806	1,134,278
添置	514,671	67,716	582,387
出售	(8,280)	(367,790)	(376,070)
已確認的收益	38,327	1,264	39,591
匯率調整	4,046	717	4,763
於2026年6月30日	1,359,236	25,713	1,384,949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4. 取得非控制性權益

於2026年6月12日，本集團從非控股股東處取得了中芯北方49%的股份，持股比例增至100%。本集團向非控股股東發行了代價為5,961.2百萬美元的普通股。於該日，中芯北方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價值為2,986.9百萬美元。下表列示了獲取中芯北方非控制性權益的詳情：

	千美元
向非控股股東發行普通股的代價	(5,961,167)
所取得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價值	2,986,876
抵減權益儲備的代價超額部分	(2,974,291)

25. 關聯方交易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本集團之間擁有交易的關聯方名稱及與本集團之間的關係披露如下：

關聯方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大唐控股及其關聯公司(「大唐」)	大唐控股通過大唐香港間接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
凸版迪色絲電子傳感器(上海)有限公司(「凸版」)	本集團的聯營企業
燦芯半導體(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燦芯」)及其子公司	本集團的聯營企業
中芯聚源私募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中芯聚源」)	本集團的聯營企業
芯鑫融資租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原芯鑫融資租賃有限責任公司) (「芯鑫融資租賃」)及其子公司	本集團的聯營企業
中芯集成電路(寧波)有限公司(「中芯寧波」)	本集團的聯營企業
盛吉盛半導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盛吉盛(寧波)半導體科技有限公司)(「盛吉盛」)及其子公司	本集團的聯營企業
北方集成電路技術創新中心(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創新中心」)	本集團的聯營企業
上海福瑞科技有限公司(「福瑞」)	本集團的聯營企業
國家集成電路基金二期	直接持有本集團若干子公司10%以上的股份
上海集成電路產業投資基金(二期)有限公司 (「上海集成電路基金二期」)	直接持有本集團一子公司10%以上的股份
與本集團有關聯交易的關鍵管理人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5. 關聯方交易(續)

買賣交易

於期內，本集團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以外關聯方訂立以下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千美元	2025年 千美元
銷售商品及服務			
燦芯及其子公司	銷售商品及服務	36,455	21,100
中芯寧波	銷售商品	17,065	13,167
北京創新中心	銷售商品及服務	16,445	17,634
大唐	銷售商品及服務	11,356	6,517
福瑞	提供服務	362	—
購買商品及服務			
凸版	購買商品	1,889	3,269
北京創新中心	接受服務	1,451	9,717
中芯聚源	接受服務	279	—
盛吉盛及其子公司	購買商品及接受服務	178	681
資產轉讓			
芯鑫融資租賃及其子公司	購買設備	131,880	129,923
盛吉盛及其子公司	購買設備	433	20,417
集團作為出租人			
凸版	租金收入	2,821	2,759
中芯聚源	租金收入	319	446
盛吉盛及其子公司	租金收入	224	165
北京創新中心	租金收入	—	14
集團作為承租人			
芯鑫融資租賃及其子公司	租賃負債付款	6,616	10,116

下列結餘於報告期末尚未償還：

	關聯方結欠款項		結欠關聯方款項	
	2026年 6月30日 千美元	2025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6年 6月30日 千美元	2025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燦芯及其子公司	5,725	5,916	593	83
盛吉盛及其子公司	2,109	2,712	5,565	5,546
凸版	1,635	1,080	341	183
北京創新中心	14,654	10,481	1,675	8,207
中芯聚源	151	—	52	71
芯鑫融資租賃及其子公司	—	—	—	6,581
大唐	2,009	444	12,595	5,865
中芯寧波	164	5,745	10,976	10,005

餘額無擔保且不計息，一經要求即可償還。

與非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關聯方的買賣交易定價，參考第三方在同一時間、同一地區對可比產品或服務的定價標準。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5. 關聯方交易(續)

注資

本期內，國家集成電路基金二期和上海集成電路基金二期對本集團若干子公司注資，金額分別為558.2百萬美元和250.5百萬美元。

關鍵管理人薪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為具有權力及責任(直接或間接)規劃、領導及控制本集團活動的人士。

報告期內及上年同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千美元	2025年 千美元
薪金、獎金及福利	1,320	1,283
國家管理的退休金	16	20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	1,579	1,377
	2,915	2,68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的薪酬乃由薪酬委員會就本集團之盈利能力、業務成績、個別人士之表現與市場趨勢而釐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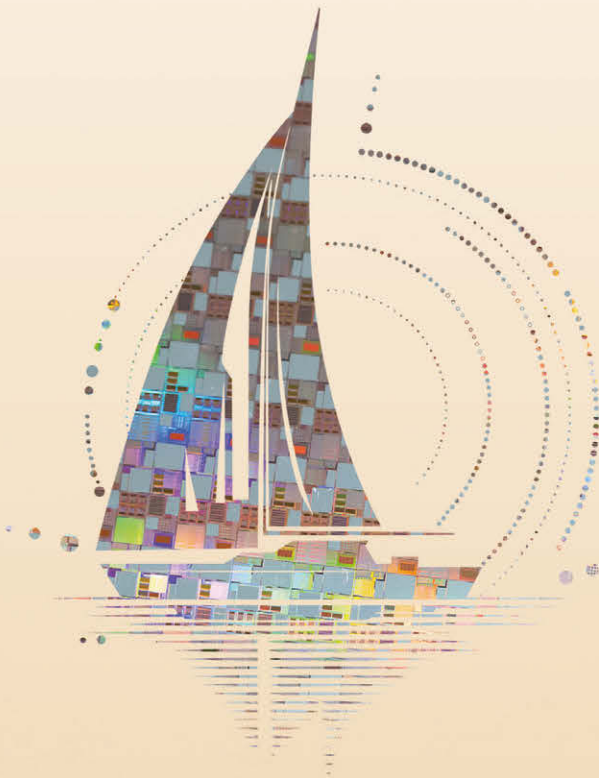
26. 承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合同承諾如下：

	2026年6月30日 千美元	2025年12月31日 千美元
建造廠房及設施的承諾	419,599	353,747
購買機器及設備的承諾	5,560,616	10,701,400
購買無形資產的承諾	9,222	23,494
投資出資的承諾	26,447	22,787
	6,015,884	11,101,428

27. 期後事件

本集團於2026年6月30日後未發生重大期後事件。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浦東新區張江路18號
郵政編碼：201203

電話：+ 86 (21) 3861 0000

網站：www.smics.com

上海 · 北京 · 天津 · 深圳 · 中國台灣 ·
日本 · 美洲 · 歐洲

